

股票代號：546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USTANG INDUSTRIAL CORP.

一一二年年報

2023 ANNUAL REPORT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mustang-group.com>

- 一、 公司發言人：楊宗翰（代理人：王陳惠）
職 稱：管理部副理（代理人：協理）
電 話：(02)2202-2241#105（代理人：#101）
電子郵件信箱：txglb@mustang-group.com
txglb@mustang-group.com
- 二、 公司及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四百二十九巷一號
電 話：(02)2202-2241
-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地下二樓
電 話：(02) 2702-3999
網 址：www.capital.com.tw
- 四、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廖婉怡，陳蕃旬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
資訊之方式：無。
- 六、 公司網址：www.mustang-group.com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書.....	1
二、113 年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之資訊.....	5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0
肆、募資情形	61
一、資本及股份.....	61
(一) 股本來源.....	61
(二) 股東結構.....	62
(三) 股權分散情形.....	63
(四) 主要股東名單.....	6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4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4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5
(八) 員工、董事酬勞.....	65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68
一、業務內容	68
(一) 業務範圍	68
(二) 產業概況	68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69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6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一) 市場分析	70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72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73
(四) 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	73
(五) 最近兩年度生產量值表	76
(六) 最近兩年度銷售量值表	76
三、從業員工資訊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77
五、勞資關係	77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77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79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7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80
七、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0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	9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1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221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22
三、現金流量分析	22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23
六、風險事項	223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23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24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24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24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24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24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24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24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24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24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24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及因應措施	224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2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7
(一) 民國 112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27
(二) 民國 112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29
(三) 關係報告書	22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公司的愛護、信心與支持，並感謝大家參加一年一度的股東常會。

茲將本公司 112 年度經營結果敘述如下：

(一) 全年度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如下：營業收入為 357,858 仟元，營業成本為 288,363 仟元，營業毛利為 69,495 仟元，毛利率為 19.42%，營業費用為 93,747 仟元，營業利益(損失)為(24,255)仟元，稅前淨利(損)為(15,948)仟元，稅後淨利(損)為(11,994)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0.20)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112 年本公司無需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淨利(損)	(30,316)	(24,2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79	8,307
	稅前淨利(損)	(20,137)	(15,948)
	稅後淨利(損)	(19,933)	(11,994)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2.28)	(1.4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71)	(1.67)
	營業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16)	(4.13)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	(3.43)	(2.71)
	純益率	(5.16)	(3.35)
	每股純益(元)	(0.34)	(0.2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 額	10,289	9,120	8,394
佔營業額比例	2.06%	2.36%	2.35%

2. 112 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1)增加金屬加工產品的多樣性，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2)進一步提升金屬沖壓加工產品工藝與產能。
- (3)增加自動化生產品項並提升相關加工技術。
- (4)各類網路/通訊產品/車用之雜訊屏蔽零件開發。
- (5)簡化沖壓模具開發流程，以利技術提升與運用。
- (6)增加模組化設計，提高新產品成功機會，降低改版風險。

二、 113 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 113 年擬定以下方針：

1. 多樣化加工與技術能力的展開：

積極配合客戶的各種需求，整合不同加工面向之零組件，開發可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屏蔽材料與元件。以特有的模具開發專業與知識，發展獨特工法突破現有材料限制。推進特殊金屬加工製程，並藉由專利取得或是開發特有專業技能，拉大與競爭者距離。期能憑藉模具設計與加工的專業基礎，突破模具加工精度並發展後段加工之特殊工法，降低成本提高獲利能力。與客戶維持關鍵伙伴關係，共同參與各種早期開發與產品設計，建構雙方為密不可分的合作關係。

2. 提升整體產值：

透過優異的模具開發能力以及穩定製程管控，一方面提升產值，也同時嚴格控制產品品質，降低不良成本。

3. 112 年因為後疫情經濟受到去化庫存與通貨膨脹問題等衝擊，客戶需求趨於保守。雖然國際間商務與旅遊往來已經恢復正常，但經濟回復的速度較預期緩慢。另外因美元升息雖然有帶來新台幣貶值的溢酬，但隨著美國通膨減緩，113 年預期美國將會逐步降息，新台幣兌美元匯率將趨於平穩。

4. 112 年的原料市場價格相較疫情期間是較為平穩，主因應是整體需求降低，抵銷材料成本因通膨之上漲壓力。但各項外部環境條件的快速變更讓 112 年的營運承擔極大的經營壓力。113 年將持續專注維護現有客戶的關係，關注客戶經營方針的變化，同時加強與代工廠合作，並開拓更多新機種參與的機會。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113 年本集團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除持續鞏固與現有客戶之關係外，將積極拓展與現有客戶不相重疊之產業類別。預計每年新增 1 至 3 家新客戶。
2. 配合客戶需求，確保產品品質，符合客戶環保法規要求，實踐 ISO9001 品

質政策，落實品保體系。

3. 配合監管部門要求，按照 ESG 永續治理的各項架構，進行全盤性的風險管理，以符合利害關係人對永續發展(RBA)的各項要求，提升企業韌性，做到永續經營。
4. 充實內部管理，推動教育訓練，加強人才培訓，推動各級幹部建立接班梯隊。
5. 優化對主要客戶之售後服務，強化對客戶連繫並配合市場需求適時提供客戶所需產品。
6. 善用有限資源，尋找良好投資標的，以整合上下游合作，提昇資金運用效能，創造資產最大利潤。
7. 檢視海外子公司的業務與產能，尋求在地服務潛在客戶的機會。
8. 重新檢視各廠區的生產產能，維持高度的機動性，以彈性生產來因應各種既有的競爭與潛在的危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未來發展策略為：

- (一) 創造利潤：鎖定核心競爭力，提高技術層次，以保持營收與獲利的高成長。
- (二) 顧客滿意：在品質、交期和價格上，讓顧客感到滿意。
- (三) 改善流程：用最快速度訂定標準作業流程，再藉由不斷的改善，使標準書趨於完美。
- (四) 終身學習：同協集團像是一所學校，每一位員工都在這裡進行終身學習。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於外部競爭環境上，112年因通貨膨脹因素，因市場消費者購買力降低，因此不論是國外或是台灣的客戶在新案開發速度都相當緩慢，案件停滯不前或是直接取消開發。現有開發案也多採用既有元件，降低資本投入。再者中美貿易衝突未見減緩，主要客戶幾乎都已移動生產基地到東南亞國家；為配合不同客戶在各地的生產交貨地點更為分散，出口與物流運籌成本陡增，這些外環境條件未臻改善致112年企業經營環境遭遇相當大的挑戰與困難。

金屬加工在技術面已臻成熟，產業進入門檻較低，同業間的競爭十分激烈，大陸廠商技術已有相當水準，雖然因為組裝客戶外移，過去陸商所擁有在地交貨的運費與交期優勢，已不復存在，但競爭者幾乎都在海外設廠，並以接近客戶的優勢侵蝕訂單，雖然運輸成本在112年有回檔到疫情前的水準，但人工費用，後段加工費用等上漲趨勢，致與國外當地競爭者的競爭態勢上居於劣勢。

本公司對內將專注於精密技術的發展，經由差異化設計、良率提升等維持競爭力，並逐步調整目標客戶的產業類別，吸引更具未來性的客群結構。對外接單則戮力於不斷的技术更新、增加自動化程度，以維持成本優勢，同時秉持一貫之客戶需

求至上的原則，讓客戶繼續肯定與支持。

法規環境上，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並掌握國內外可能影響公司財務與相關業務上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的變動，並保持隨時可應變之狀態以維護公司利益。公司人員會隨時追蹤法規，參與最新相關課程，並與會計師、律師進行溝通討論，確保有效遵循主管機關與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要求內容。本公司也持續因應客戶對於永續發展(ESG)的日益重視與要求，及政府對於公司治理、永續發展不斷提升的標準，適時調整必要的公司制度與營運方式。

面對未來總體經營環境，美國與中國在貿易衝突狀況預計將延續，美國的國內政策不利於外銷商品進入美國；中東以巴衝突與歐洲烏克蘭與俄羅斯之間的戰爭預期將會延續，造成能源與戰略物資如鋁、銅、石油等價格無法回復到平穩供應狀態；實體經濟過去三年來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極大，加上大宗物資及供應鏈問題造成的成本居高不下，至於因各國經濟通貨膨脹與大陸整體經濟下行，估計需要數年時間才能回到過去的榮景。

112年美國聯準會升息以抑制通膨將使台幣匯率走勢朝貶值方向發展，預期113年將轉為降息。這將推升新台幣匯率升值，原本因匯率貶值的價格溢酬將會消失。至於工資方面，因最低基本工資法已經通過，整體基本工資水準上揚，預期會帶動人工成本墊高，而本公司員工平均年資較深，整體人工成本壓力也會增加，這將是經營的不利因素之一。

以上都是公司必須面對的嚴厲挑戰。因此本公司於113年經營策略仍維持以穩健經營為主軸，同時也尋求在客戶生產當地交貨的可行性，並透過既有的優秀核心技術以及完整的管理制度積極開拓新增客源與開發新的產品線；內部則擷節各項開支，加速導入自動化生產，適當調整人力，讓各種內部與外部不穩定經營條件之衝擊降到最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61 年 12 月 14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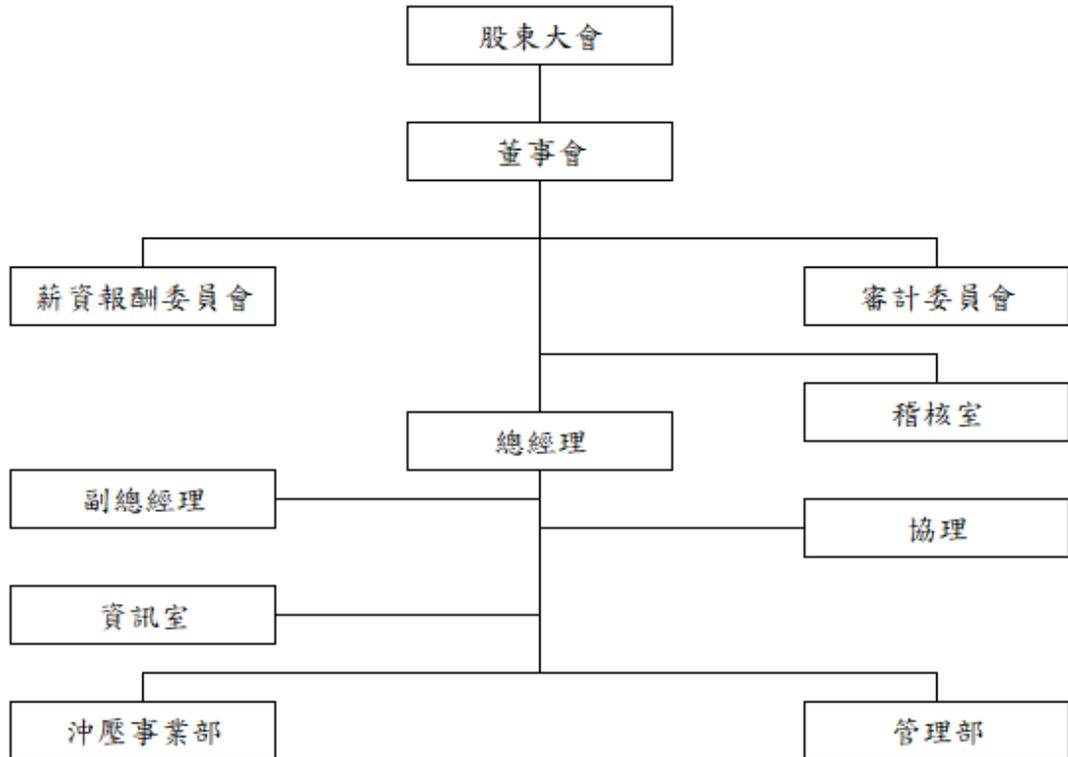
- 61 年 12 月：公司成立，以沖壓模具及沖壓製造為主，成立時資本額新台幣 100 萬元。公司及工廠設立於臺北縣三重市中興北街 47 號。
- 72 年 05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5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550 萬元。
- 73 年 05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150 萬元。
- 73 年 08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5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0 萬元。購買 CNC 切削中心機、三次元電腦量床，開始製造高科技零件。
- 75 年 09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7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900 萬元。購買民安路 427 號廠房，成立二廠，生產塑膠射出成型模具及射出成型製品；原沖壓部門改稱一廠；切削部門改稱三廠。
- 79 年 02 月：三廠獨立成為「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百分之四十的股權。
- 81 年 09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4,000 萬元。榮獲臺北縣「勞資關係優良單位」。
- 82 年 09 月：本公司榮獲「國際標準 ISO 9002 品質保證制度」登錄。
- 82 年 11 月：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甄選為「電腦化績效優良廠商」單位。
- 85 年 09 月：榮獲第五屆國家磐石獎。
- 86 年 01 月：投資成立「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百分之十二點五的股權。
- 86 年 09 月：本公司原名「同協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6 年 11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 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00 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6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 億元。
- 86 年 12 月：購買民安路 420 巷 28 號廠房。
- 87 年 09 月：榮獲亞太產業研究發展基金會「第一屆-小巨人獎」。
- 87 年 10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3,500 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5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 億 5 仟萬元。
- 88 年 06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550 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45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 5 仟萬元。
- 88 年 09 月：投資英屬維爾京新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 89 年 06 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7,20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 億 2 仟 2 佰萬元。
- 89 年 09 月：9 月 28 日正式股票掛牌上櫃，股號為 5460。
- 90 年 06 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7,180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 億 9 仟 3 佰 8 拾萬元。
- 91 年 06 月：民安路 420 巷 28 號新租土地 236 坪，建坪 600 坪。
- 91 年 07 月：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4,213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 億 3 仟 5 佰 9 拾 3 萬元。
- 91 年 07 月：增加 300 噸雙曲軸龍門式沖床兩台及非接觸式電腦量床一台。

- 91年09月：通過 ISO9001：2000 年版認證。
- 92年07月：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467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 億 8 仟零 6 拾萬元。
- 93年07月：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644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5 億 1 仟 7 佰零 4 萬元。
- 94年08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938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5 億 6 仟 6 佰 4 拾 2 萬元。
- 95年08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547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 億 1 仟 1 佰 8 拾 9 萬元。
- 96年06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133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 億 6 仟 3 佰 2 拾 2 萬元。
- 97年07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2,604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 億 8 仟 9 佰 2 拾 6 萬元。
- 98年07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106 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7 億 2 仟 0 佰 3 拾 2 萬元。
- 98年09月：通過 ISO9001：2008 年版認證。
- 106年09月：通過 ISO9001：2015 年版認證。
- 108年07月：現金減資新台幣 10,805 萬元，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6 億 1 仟 2 佰 2 拾 7 萬元。
- 110年08月：現金減資新台幣 2,449 萬元，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5 億 8 仟 7 佰 7 拾 8 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室：

- (1) 調查與評估公司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
- (2) 執行全公司品質稽核及內部控制稽核工作。

2. 資訊室：負責公司電腦化之系統分析、規劃、維護工作、電腦程式設計之業務，並專責資通安全管理等相關控制作業。

3. 沖壓事業部：

- (1) 負責公司產品銷售、生產、製程檢驗及生產力改善工作。
- (2) 負責公司原物料、成品等入庫之點收、登帳、儲存及保管事項。
- (3) 負責公司產品檢驗標準建立及品質管理與督導。
- (4) 負責公司設備保養、設備維修等相關工作。
- (5) 負責公司沖壓模具、檢驗治具、生產夾具之設計製造改版與修理等事項。
- (6) 各項生產技術資料之蒐集、保管、歸檔、整理及提供回饋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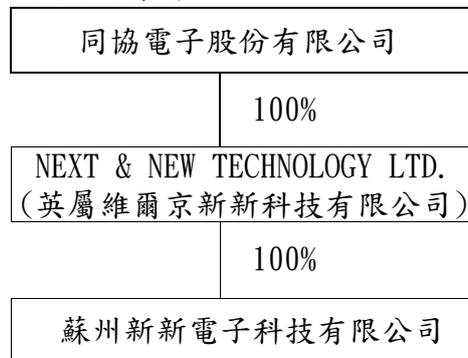
4. 管理部：

- (1) 日常帳務、財務工作、財務作業之傳票、單據、憑證之審核。
- (2) 財務報表、管理性報表及資訊製作。
- (3) 人力規劃及人員之招募、選用、出勤、考核、訓練、退休、獎懲、勞健保等人事管理、業務與人事基本資料之建立保管等事項。
- (4) 資產之登記、憑證及權狀之保管與保險事項。
- (5) 廠房營建修繕、水電修理等協調辦理及生財器具、文具印刷用品、什項之請購保管與發放事項。
- (6) 股務、公司治理及發言人事務。

(三) 關係企業圖

1. 有控制及從屬關係之公司

(1) 認定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名稱	持股比例	股數	淨值	關係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100	50	270,371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	265,052	本公司之孫公司

(2) 推定控制及從屬關係：無。

2. 相互投資公司：無。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一)

113年04月26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人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劉定泮	男 71-80歲	110.07.15	3	89.05.19	1,716,251	2.80%	1,647,600	2.80%	381,012	0.65%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長 同俊塑膠董事長 同傑工業董事 成功大學畢	同協電子總經 理 蘇州新新電子 董事長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 事長及總 經理目前 為同一 人，因為 董事長為 本公司創 辦人，且 仍主導重 要決策， 為了決策 效率故有 其合理性 與必要 性。
董事	台灣	盧光輝	男 61-70歲	110.07.15	3	89.05.19	900,170	1.47%	864,163	1.47%	679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臺北市立高工畢	同協電子副總 經理 蘇州新新電子 總經理 蘇州新新電子 董事	無	無	無	為了決 策效率 故有其 合理性 與必要 性。
董事	台灣	王陳惠	女 61-70歲	110.07.15	3	89.05.19	753,143	1.23%	723,017	1.23%	0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昇輝工業協理 臺北商專畢	同協電子協理 蘇州新新電子 董事	無	無	無	因應措 施：本公 司正評估 接班計劃 及獨立董 事席次等 方案。
董事	台灣	陳春固	男 51-60歲	110.07.15	3	89.05.19	624,368	1.02%	599,393	1.02%	0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東海大學畢	同協電子處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許焜上	男 81-90歲	110.07.15	3	95.06.09	2,320,500	3.79%	2,227,680	3.79%	0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尚美圖文董事長 同俊塑膠董事長 高中畢	尚美圖文董事 長	董事	許 家欣	父子	

董事	台灣	許家欣	男 51-60 歲	110.07.15	3	104.06.11	907,789	1.48%	871,477	1.48%	34,391	0.06%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尚美圖文經理 加拿大皇家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	尚美圖文經理	董事	許 焜上	父子
董事	台灣	趙均珮	女 31-40 歲	110.07.15	3	110.07.15	2,427,000	3.96%	2,947,880	5.02%	0	0%	無	無	訊達公司董事 東海大學畢	訊達公司董事	董事	趙 伊嫻	姐妹
董事	台灣	趙伊嫻	女 31-40 歲	110.07.15	3	110.07.15	2,020,000	3.30%	3,664,560	6.23%	0	0%	無	無	利華羊毛公司董 事 高雄大學畢	利華羊毛公司 董事	董事	趙 均珮	姐妹
獨立 董事	台灣	李家宏	男 71-80 歲	110.07.15	3	107.06.22	0	0%	0	0%	0	0%	無	無	Globe Union Industrial Group 全球總部 集團副總經理 美國諾瓦東南大 學企業管理博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宗儀	男 71-80 歲	110.07.15	3	104.06.11	0	0%	0	0%	0	0%	無	無	艾德通科技有限 公司負責人 成功大學畢	艾德通科技有 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崔婉華	女 71-80 歲	110.07.15	3	110.07.15	533,117	0.87%	350,000	0.60%	0	0%	無	無	同協電子監察人 台灣飛歌公司成 本會計主管 保富建設公司財 務經理 保富育樂公司財 務經理 政治大學畢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無此情事。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資料(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家數
劉定泮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具有近五十年沖壓相設計、製造、業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盧光輝	本公司副總經理，具有超過四十年沖壓設計、製造、業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王陳惠	本公司協理，已在本公司服務超過三十年，具財務、法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陳春固	本公司處長，已在本公司服務超過三十年，具沖壓業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許焜上	尚美圖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製造業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許家欣	尚美圖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具製造業經營管理、拓展業務等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趙均嫻	訊達公司董事，具法律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趙伊嫻	利華羊毛公司董事，具法律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N/A	無

<p>林宗儀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p>艾德通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具科技業經營管理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均無以下情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擔任與</p>	<p>無</p>
<p>李家宏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兼召集人</p>	<p>曾任 Globe Union Industrial Group 全球總部集團副總經理及台灣史谷脫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工業關係暨人事部經理，具製造業人力資源及經營管理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p>無</p>
<p>崔婉華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兼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p>	<p>曾任外商台灣飛歌公司、保富建設、保富育樂財會主管及本公司監察人，具會計及財務專業資格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林宗儀：0，0% 李家宏：0，0% 崔婉華：350,000 股，0.60%</p>	<p>無</p>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原則上參考以下條件：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如法律、會計、財務、產業、技術、經營管理等。

目標及落實情形：

本公司 11 名董事會成員包括 4 名女性董事(佔比 36.36%，已達成 1/3 目標)、3 名獨立董事(佔比 27.27%，已達成設立審計委員會目標)。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6~9 年。董事專業能力包括財會專業，產業專業、經營專業及法律專業。年齡組成情形為：71 歲以上 36.37%，61~70 歲 27.27%，51~60 歲 18.18%，40 歲以下 18.18%。

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劉定泮		男	台灣	√	√	√	√	√
盧光輝		男	台灣	√	√	√	√	√
王陳惠		女	台灣	√	√	√	√	√
陳春固		男	台灣	√	√	√	√	√
許焜上		男	台灣	√	√		√	
許家欣		男	台灣	√	√			
趙均珮		女	台灣		√			√
趙伊嫻		女	台灣		√			√
林宗儀		男	台灣	√	√			
李家宏		男	台灣	√	√			√
崔婉華		女	台灣		√		√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 11 名董事會成員中有 3 名獨立董事，佔比 27.27%，董事中僅有許焜上、許家欣父子及趙均珮、趙伊嫻姐妹為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事，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4月26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劉定泮	男	61.11.20	1,647,600	2.80%	381,012	0.65%	無	無	同協電子 董事長 同俊塑膠 董事長 同傑工業董事 成功大學畢	蘇州新新 電子董事 長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事長 及總經理目前 為同一人,因為 董事長為本公 司創辦人,且仍 主導重要決 策,為了決策效 率故有其合理 性與必要性。 因應措施:本公 司正評估接班 計劃及獨立董 事席次等方案。
副 總經理	台灣	盧光輝	男	83.03.30	864,163	1.47%	679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臺北市立高工 畢	蘇州新新 電子總經 理 蘇州新新 電子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陳惠	女	91.06.04	723,017	1.23%	0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昇輝工業協理 臺北商專畢	蘇州新新 電子董事	無	無	無	
處長	台灣	陳春固	男	108.11.22	599,393	1.02%	0	0.00%	無	無	同協電子董事 東海大學畢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劉亞梅	女	91.06.14	0	0.00%	0	0.00%	無	無	清華大學畢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孫正品	男	89.01.01	271	0.00%	1,081	0.00%	無	無	南亞工專畢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此情形。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一）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註1】。
- （二）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2】。
- （三）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3】。
- （四）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說明：以附表內「董事酬金」加計「監察人酬金」項目計算上開董事、監察人酬金，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 （五）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註4】
- （六）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註5】
- （七）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註6】
- （八）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註7】

二、上市上櫃公司有前項（一）或（五）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資訊。

【註1】例如：以109年度股東會編製10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如106年度至108年度任一年度之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均應採個別揭露方式；惟106年度及/或107年度之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雖有稅後虧損，但108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得不採個別揭露。

- 【註2】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1月至98年12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98年1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亦即97年11月、12月及98年1月連續3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 【註3】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度期間內，假設於98年2月、5月及8月等任3個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98年2月、5月及8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另如監察人發生任3個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
- ※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 【註4】例如：以113年度股東會編製112年度年報為例，按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係多於每年4月份公布，上市上櫃公司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時，倘最近年度（即112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尚未公布者，可先依據最近期（如111年度）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辦理，並俟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公布後，如為公司治理評鑑最後二級距且原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揭露酬金者，應即修正股東會年報，並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踐行資訊揭露之完整。
- 【註5】例如：以111年度股東會編製110年度年報為例，按上市上櫃公司如於最近年度（即110年度）終了後編製股東會年報，因已可完整蒐集最近年度（110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資料，故應以最近年度（110年度）資料評估是否未達新臺幣50萬元，而須揭露最近年度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 【註6】例如：以113年度股東會編製112年度年報為例，上市上櫃公司112年度財務報告稅後淨利較111年度增加達10%以上（倘公司111年度為虧損、112年度為獲利之情形亦應適用計算之），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111年度增加者，應個別揭露董事之酬金。稅後淨利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淨利。有關全時員工及其薪資之定義與計算方式，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對「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之申報作業說明規定辦理。
- 【註7】例如：以113年度股東會編製112年度年報為例，上市上櫃公司112年度財務報告稅後損益較111年度衰退逾10%，且金額達新臺幣500萬元以上（公司無論稅後淨利或虧損均適用之），同時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10%，且逾新臺幣10萬元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稅後損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損益。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劉定泮						60	60	60	60	-0.5%	-0.5%	4,753	4,753							4,813	4,813	-40.13%	-40.13%	
一般董事	盧光輝						60	60	60	60	-0.5%	-0.5%	4,683	4,683	108	108					4,851	4,851	-40.44%	-40.44%	
一般董事	王陳惠						60	60	60	60	-0.5%	-0.5%	2,433	2,433	108	108					2,601	2,601	-21.68%	-21.68%	216
一般董事	陳春固						60	60	60	60	-0.5%	-0.5%	2,096	2,096	8	8					2,164	2,164	-18.04%	-18.04%	
一般董事	許焜上						60	60	60	60	-0.5%	-0.5%									60	60	-0.5%	-0.5%	840
一般董事	許家欣						60	60	60	60	-0.5%	-0.5%									60	60	-0.5%	-0.5%	
一般董事	趙均珮						60	60	60	60	-0.5%	-0.5%									60	60	-0.5%	-0.5%	
一般董事	趙伊嫻						60	60	60	60	-0.5%	-0.5%									60	60	-0.5%	-0.5%	
獨立董事	李家宏						160	160	160	160	-1.33%	-1.33%									160	160	-1.33%	-1.33%	
獨立董事	林宗儀						160	160	160	160	-1.33%	-1.33%									160	160	-1.33%	-1.33%	
獨立董事	崔婉華	432	432				160	592	592	592	-4.94%	-4.94%									592	592	-4.94%	-4.94%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如下：每次出席均給付車馬費，並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獨立董事每月需檢核稽核報告及財務報告；每季至少一次，每年至少四次參與董事會決策，故本公司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給付相關之酬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表」。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劉定泮	4,753	4,753									4,753 -39.63%	4,753 -39.63%	無
副總經理	盧光輝	4,683	4,683	108	108							4,791 -39.94%	4,791 -39.94%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劉定泮	4,753	4,753									4,753 -39.63%	4,753 -39.63%	
副總經理	盧光輝	4,683	4,683	108	108							4,791 -39.94%	4,791 -39.94%	
協理	王陳惠	2,433	2,433	108	108							2,541 -21.18%	2,541 -21.18%	216
經理	孫正品	2,346	2,346	57	57							2,403 -20.03%	2,403 -20.03%	
處長	陳春固	2,096	2,096	8	8							2,104 -17.54%	2,104 -17.54%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政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劉定泮	0	0	0	0
	副總經理	盧光輝				
	協理	王陳惠				
	處長	陳春固				
	經理	孫正品				
	經理	劉亞梅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本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一)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11年	112年
董事	15,239 -76.45%	15,580 -129.9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160 -45.95%	9,544 -79.57%

A.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政策如下：

(1) 固定酬金：每次出席董事會給付車馬費。

(2) 變動酬金：依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前之利益），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3%(含)以下為董事酬勞。以當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是否達 4.0 分做為績效標準。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政策如下：

(1) 固定酬金：本公司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政策明訂於公司章程，總經理酬金需經董事會同意。副總經理酬金依標準書「STD0180 總經理權責」辦理。

(2) 變動酬金：

a. 每月如有獲利，依標準書「STD0010 利潤中心工作成績補助金制度」依比例提撥補助金作為獎勵。

b.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5%至 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的分配由總經理依當年度年度計劃「STD0073 目標管理制度實施辦法」達成情形予以分配。

C.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經過薪資報酬委員會依「STD0255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決議並送董事會承認。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劉定泮	4	0	100.00%	
董事	盧光輝	4	0	100.00%	
董事	王陳惠	4	0	100.00%	
董事	陳春固	4	0	100.00%	
董事	許焜上	4	0	100.00%	
董事	許家欣	4	0	100.00%	
董事	趙均珮	4	0	100.00%	
董事	趙伊嫻	4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宗儀	4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家宏	4	0	100.00%	
獨立董事	崔婉華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08/10	第18屆第11次	資金貸與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額度，並授權董事長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十額度以內，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對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08/10	第18屆第11次	訂定「STD0276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08/10	第18屆第11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關係人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11/10	第18屆第12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委任與報酬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18屆第13次	修訂「STD0140稽核室組織及工作人員權責」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18屆第13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第十五節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訂「STD0239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訂「STD0257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訂「STD018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生產循環/第一節環境安全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第四節儲存材料、下腳及廢棄物管理、產品成分標示」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改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議事內容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18屆第14次	修改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每會計年度終了前會將次一年度稽核計畫與獨立董事溝通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2. 內部稽核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並於查核結束日之次月底前將內部稽核報告提交獨立董事審閱，審閱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4. 本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均會出席董事會，稽核主管會報告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稽核主管之溝通事項：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9.25-28	實地查核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於本年度更新及遵循情形，針對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執行測試。	1. 配合會計師提供內控文件。 2. 會計師建議：無。
113.02.19-23	實地查核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於本年度更新及遵循情形，針對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執行測試。	1. 配合會計師提供內控文件。 2. 會計師建議：無。
113.03.13	簡報與座談	與治理單位溝通-查核彙總階段。	1. 獨立董事意見與建議：無。 2. 依法規要求辦理。

6. 綜上，審計委員會可透過董事會與稽核單位定期提供之稽核報告，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包括財務業務狀況)及稽核情形，並可透過各種報告及管道(例如：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等)與會計師進行良好溝通。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已填列下表之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提出並督促集團溫室氣體盤查時程計劃，加強獨立董事(任職期間)之資格檢視。
2. 執行情形評估：

1. 112年03月22日提出子公司「NEXT&NEW TECHNOLOGY LTD.」及「蘇州新新電

子科技有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2. 112年08月10日董事會提出獨立董事（任職期間）之資格檢視結果報告。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無。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 1月1日 至 112年 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薪 資報酬委員會 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p>整體董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p>個別董事成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p>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林宗儀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家宏	4	0	100%	
獨立董事	崔婉華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 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 計委員會 意見 之處理
112/08/10	第1屆 第9次	資金貸與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額度，並授權董事長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十額度以內，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對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2/08/10	第1屆 第9次	訂定「STD0276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2/08/10	第1屆 第9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關係人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2/11/10	第1屆 第10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委任與報酬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01屆 第11次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01屆 第11次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01屆 第11次	修訂「STD0140稽核室組織及工作人員權責」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3/13	第01屆 第11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第十五節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01屆 第12次	修訂「STD0239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01屆 第12次	修訂「STD0257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01屆 第12次	修訂「STD018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01屆 第12次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生產循環/第一節環境安全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第四節儲存材料、下腳及廢棄物管理、產品成分標示」部分條文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13/05/10	第01屆 第12次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	同意照 案通過	不適用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於112年舉行了4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3. 衍生性商品交易報告。
4. 衍生性商品評估報告。
5. 重大資金貸與事項。
6. 法規遵循。
7.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委任與報酬。
8.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每會計年度終了前會將次一年度稽核計畫與獨立董事溝通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2. 內部稽核依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並於查核結束日之次月底前將內部稽核報告提交獨立董事審閱，審閱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度聲明書提報審計委員會討論。
4. 本公司稽核主管會列席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業務情形。
5. 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5.11	簡報與座談	IESBA新規定	1. 獨立董事意見與建議：無。 2. 依法規要求辦理。
113.03.13	簡報與座談	與治理單位溝通-查核彙總階段。	1. 獨立董事意見與建議：無。 2. 依法規要求辦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如下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由董事長授權管理部部門主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事項，並聘請法律顧問協助。 (二) 管理部部門主管指定人員隨時掌控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於每月董事(含獨立董事)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了解。 (三) 已制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並執行之。 (四) 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內控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原則上參考以下條件：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如法律、會計、財務、產業、技術、經營管理等。 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 1. 提高女性董事比例至1/3。 2. 落實執行情形：目前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比例至36.36%，達成1/3目標。 多元化執行說明： 1. 董事專業能力包括財會專業，產業專業、經營專業及法律專業。 2. 年齡組成情形為：71歲以上36.37%，61~70歲27.27%，51~60歲18.18%，40歲以下18.18%。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3. 其他詳如下表</p> <p>董事會多元化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th> <th>性別</th> <th>國籍</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財務會計</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劉定泮</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盧光輝</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王陳惠</td> <td>女</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陳春固</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許焜上</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許家欣</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趙均珮</td> <td>女</td> <td>台灣</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趙伊嫻</td> <td>女</td> <td>台灣</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林宗儀</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李家宏</td> <td>男</td> <td>台灣</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崔婉華</td> <td>女</td> <td>台灣</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二) 本公司依業務需求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2年度董事會、功能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提3月13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均為有效運作，會做為董事、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薪酬、提名續任以及薪委會未來聘任之參考。</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2年11月10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報112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p>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劉定泮	男	台灣	V	V	V	V	V	盧光輝	男	台灣	V	V	V	V	V	王陳惠	女	台灣	V	V	V	V	V	陳春固	男	台灣	V	V	V	V	V	許焜上	男	台灣	V	V		V		許家欣	男	台灣	V	V				趙均珮	女	台灣		V			V	趙伊嫻	女	台灣		V			V	林宗儀	男	台灣	V	V				李家宏	男	台灣	V	V			V	崔婉華	女	台灣		V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3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p>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劉定泮	男	台灣	V	V	V	V	V																																																																																													
盧光輝	男	台灣	V	V	V	V	V																																																																																													
王陳惠	女	台灣	V	V	V	V	V																																																																																													
陳春固	男	台灣	V	V	V	V	V																																																																																													
許焜上	男	台灣	V	V		V																																																																																														
許家欣	男	台灣	V	V																																																																																																
趙均珮	女	台灣		V			V																																																																																													
趙伊嫻	女	台灣		V			V																																																																																													
林宗儀	男	台灣	V	V																																																																																																
李家宏	男	台灣	V	V			V																																																																																													
崔婉華	女	台灣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評估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簽證事務所(含其全球聯盟會員所)在提供非確信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簡稱NAS)予公司及其併入合併報表個體、公司之具控制力母公司前, 應執行非確信服務之獨立性評估, 並應與公司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Those Charged with Governance, 簡稱TCWG)溝通及取得預先核准。 2. 由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提供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3. 由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 4. 公司審計委員會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表及獨立性評估表進行會計師適任性與獨立性評估。 5. 審計委員會提出評估結果送董事會決議。 6. 董事會討論評估結果並進行決議。 <p>評估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與適任性。 2. 本公司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 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 111 年 11 月 09 日董事會委任王協理陳惠為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負責督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七、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九、檢討公司治理評鑑項目, 提供改善建議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1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人、社區及政府)專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條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 已架設公司網站，並於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依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申報公司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建立公司發言人制度並將發言人資訊建置於公司網站，並設置法說會專區。 (三) 公司依法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季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條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置勞資會議。設置員工福利委員會。設置提案制度。依職安與勞基法制定員工手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等防止性騷與個資保護，並實施健康保護計畫。 (二)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權利：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9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利害關係人</th> <th>溝通管道／形式</th> <th>關注議題</th> </tr> </thead> <tbody> <tr> <td>員工</td> <td>各級內部會議 公布欄宣達 公司內部網站 內部宣導及教育訓練 提案制度 福委會及勞資會議</td> <td>公司內部制度與治理 營運與績效檢討 法規要求 員工能力持續發展 職業安全及健康防護 員工福利與權益</td> </tr> <tr> <td>客戶</td> <td>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稽核體系 拜訪客戶/電話會議 電子郵件及電子通訊往來 公司網站</td> <td>客戶服務 產品與公司核心能力 品質，交期與價格 研發與製程技術 法規與 ESG 的溝通</td> </tr> <tr> <td>供應商</td> <td>供應商業務檢討會議 電郵及電子通訊往來 供應商輔導或稽核 供應商承諾書或合約 公司網站</td> <td>供應鏈管理 客戶標準及規範的落實 公司政策與要求的傳達 法規與 ESG 的溝通</td> </tr> <tr> <td>股東投資人</td> <td>股東會/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櫃買中心網站-產業鏈價值資訊 平台/公司網站 發言人電話及電郵信箱</td> <td>公司營運報告 公司重要訊息公告 公司介紹與產業說明 投資人溝通體系</td> </tr> <tr> <td>社區 非政府組織 非營利組織</td> <td>社區監視系統 社區鄰居往來 社區環境維護 育幼院定期捐款 社區小學捐款</td> <td>警民聯防社區安全 監測噪音合乎法規，友善睦鄰 維護環境整潔，遵循環保法規 關懷弱勢兒童青少年 協助學校基礎設施</td> </tr> <tr> <td>政府</td> <td>公文往來/電郵往來 政府機關電子報/政府機關網頁 宣導會及課程</td> <td>確保法規切實遵循 確保隨時接收及應對最新法規</td> </tr> </tbody> </table>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形式	關注議題	員工	各級內部會議 公布欄宣達 公司內部網站 內部宣導及教育訓練 提案制度 福委會及勞資會議	公司內部制度與治理 營運與績效檢討 法規要求 員工能力持續發展 職業安全及健康防護 員工福利與權益	客戶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稽核體系 拜訪客戶/電話會議 電子郵件及電子通訊往來 公司網站	客戶服務 產品與公司核心能力 品質，交期與價格 研發與製程技術 法規與 ESG 的溝通	供應商	供應商業務檢討會議 電郵及電子通訊往來 供應商輔導或稽核 供應商承諾書或合約 公司網站	供應鏈管理 客戶標準及規範的落實 公司政策與要求的傳達 法規與 ESG 的溝通	股東投資人	股東會/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櫃買中心網站-產業鏈價值資訊 平台/公司網站 發言人電話及電郵信箱	公司營運報告 公司重要訊息公告 公司介紹與產業說明 投資人溝通體系	社區 非政府組織 非營利組織	社區監視系統 社區鄰居往來 社區環境維護 育幼院定期捐款 社區小學捐款	警民聯防社區安全 監測噪音合乎法規，友善睦鄰 維護環境整潔，遵循環保法規 關懷弱勢兒童青少年 協助學校基礎設施	政府	公文往來/電郵往來 政府機關電子報/政府機關網頁 宣導會及課程	確保法規切實遵循 確保隨時接收及應對最新法規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形式	關注議題																				
		員工	各級內部會議 公布欄宣達 公司內部網站 內部宣導及教育訓練 提案制度 福委會及勞資會議	公司內部制度與治理 營運與績效檢討 法規要求 員工能力持續發展 職業安全及健康防護 員工福利與權益																				
		客戶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稽核體系 拜訪客戶/電話會議 電子郵件及電子通訊往來 公司網站	客戶服務 產品與公司核心能力 品質，交期與價格 研發與製程技術 法規與 ESG 的溝通																				
		供應商	供應商業務檢討會議 電郵及電子通訊往來 供應商輔導或稽核 供應商承諾書或合約 公司網站	供應鏈管理 客戶標準及規範的落實 公司政策與要求的傳達 法規與 ESG 的溝通																				
		股東投資人	股東會/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櫃買中心網站-產業鏈價值資訊 平台/公司網站 發言人電話及電郵信箱	公司營運報告 公司重要訊息公告 公司介紹與產業說明 投資人溝通體系																				
		社區 非政府組織 非營利組織	社區監視系統 社區鄰居往來 社區環境維護 育幼院定期捐款 社區小學捐款	警民聯防社區安全 監測噪音合乎法規，友善睦鄰 維護環境整潔，遵循環保法規 關懷弱勢兒童青少年 協助學校基礎設施																				
		政府	公文往來/電郵往來 政府機關電子報/政府機關網頁 宣導會及課程	確保法規切實遵循 確保隨時接收及應對最新法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三) 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th> <th>受訓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陳惠</td> <td>112/01/16 112/01/17</td> <td>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td> <td>12</td> </tr> <tr> <td rowspan="2">李家宏</td> <td>112/03/28</td> <td>董監如何監督公司建立並推動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td> <td>3</td> </tr> <tr> <td>112/04/19</td> <td>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td> <td>3</td> </tr> <tr> <td>崔婉華</td> <td>112/05/26</td> <td>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資訊</td> <td>3</td> </tr> <tr> <td>趙均珮</td> <td>112/08/23</td> <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 <td>3</td> </tr> <tr> <td>趙伊嫻</td> <td>112/09/01</td> <td>以興利思維發揮獨立董事專業職能</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制訂「風險與機會管理作業」（請見第225頁），每年針對以下特定之風險範疇及執行對策進行評估及改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氣候、環保、安全與衛生之風險管理。 2. 緊急狀況與自然災害應變流程。 3. 財務風險管理：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等。 4. 經濟環境風險管理：利率變動，匯率變動，通貨膨脹等。 5. 政策及法令變動之影響與因應。 6. 營運風險：公司經營、技術、生產、進銷貨、訴訟或非訟事件等。 7. 資通安全：防止公司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董事	受訓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王陳惠	112/01/16 112/01/17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李家宏	112/03/28	董監如何監督公司建立並推動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	3	112/04/19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崔婉華	112/05/26	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資訊	3	趙均珮	112/08/2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趙伊嫻	112/09/01	以興利思維發揮獨立董事專業職能	3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9條無重大差異。
董事	受訓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王陳惠	112/01/16 112/01/17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李家宏	112/03/28	董監如何監督公司建立並推動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	3																												
	112/04/19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崔婉華	112/05/26	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資訊	3																												
趙均珮	112/08/23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趙伊嫻	112/09/01	以興利思維發揮獨立董事專業職能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客戶均為企業客戶，每年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對客戶說明本公司實施「永續發展(RBA)」之情形。</p> <p>(六)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01日為董事續保責任保險。</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及49條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網站未揭露者優先補充揭露。 2. 年報未揭露優先補充揭露。 3. 加強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說明。 4. 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5. 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並採行相應措施，並將其具體採行措施與實施成效。 6.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計劃。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04 月 26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家宏		曾任 Globe Union Industrial Group 全球總部集團副總經理及台灣史谷脫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工業關係暨人事部經理，具製造業人力資源及經營管理專業資格與經驗。	本公司三位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均無以下情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林宗儀：0，0% 李家宏：0，0% 崔婉華：350,000 股，0.60%	無
獨立董事		林宗儀		艾德通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具科技業經營管理專業資格與經驗。		無
獨立董事		崔婉華		曾任外商台灣飛歌公司、保富建設、保富育樂財會主管及本公司監察人，具會計及財務專業資格與經驗。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08 月 11 日至 113 年 07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李家宏	2	0	100%	
委員	林宗儀	2	0	100%	
委員	崔婉華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提名委員會：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1.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p> <pre> graph TD A[董事會 督導] --- B[稽核室 稽核] A --- C[永續發展執行團隊 總經理 管理代表 各部門主管] </pre> <p>2. 本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p> <p>(1) 本公司永續發展體系由公司高階主管於103年組成管理委員會。</p> <p>(2) 推動成員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由陳春固處長擔任管理代表，俾便成為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每年管理審查會議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風險評估，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3) 每年二月舉行管理審查會議(已於112年02月06日完成)，每年第四季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實施情形(已於112年11月10日董事會提出永續發展報告</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9條無重大差異。

			書)。 3.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 每年第四季(112年11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 永續發展實施情形，董事可提出建議給公司做 為持續進步的指導方針。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1. 本揭露資料涵蓋於112年1月至112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中國大陸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將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2. 本公司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研究報告及文獻，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請見第225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3條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公司非屬需取得環境許可之產業，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於設計規劃時，即考慮最低耗料，最佳加工及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避免製造不必要的廢棄物，尋求廢棄物減量及再利用技術開發；在價值鏈上下游，共同努力包材之回收共用；並運用設備，製程與材料的持續改善，以及教育訓練，來預防污染與節約資源。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RoHS、REACH、無鹵素規範。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2條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	V		氣候變遷對本公司較大風險：環境法規、原物料成本增加及平均溫度升高。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

應措施？		為降低前開風險因子，本公司列入風險管理評估表並研擬因應措施。在氣候變遷調適面向，本公司已實施強化廠區基礎設施、調整採購策略、建構危機處理程序降低碳排放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 溫室氣體過去兩年碳排放量： 2022年水電碳排放量為334.735 t-CO₂e/年。 2023年計算年碳排放量為374.0594 t-CO₂e/年。</p> <p>1.1. 減量策略：2023年到2050年減碳25%。並於每年ESG管理審查會議中提出目標與方案。 1.2. 2024年目標：溫室氣體(碳)排放量較2023年減少1%。 1.3. 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未使用之機台設備，現場主管應確保關機以節省電力。預計自2024年開始實施。</p> <p>2. 過去兩年用水量： 2022年用水量為2,446公噸 2023年用水量為2,383公噸</p> <p>2.1. 減量策略：2023年到2050年減少25%。 2.2. 2024年目標：用水量較2023年減少1%。 2.3. 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公司用水為生活用水，並無耗水之製程，但需強化水資源管理，陸續更換節水龍頭及設備，宣導節約用水。預計自2024年開始實施。</p> <p>3. 過去兩年廢棄物重量： 有害廢棄物： 2022年為0 2023年為0 非有害廢棄物： 2022年19.22公噸</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

		<p>2023年13.08公噸</p> <p>3.1. 減量策略：2023年到2050年減少25%。</p> <p>3.2. 2024年目標：廢棄物總重量較2023年減少1%。</p> <p>3.3. 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源頭減量減少回收廢棄物，公司於設計規劃時，即考慮最低耗料，最佳加工及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避免製造不必要的廢棄物，並運用設備，製程與材料的持續改善，以及教育訓練，來減少廢棄物的產生。預計自2024年開始實施。</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本公司善盡永續發展保障全體同仁基本人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依法規、RBA及國際人權公約制訂勞工與人權相關政策與程序：「永續發展實務手冊」，依勞動法規制定「員工手冊」。每年於永續發展管理審查會議中進行人權風險評估，依該評估持續根據法規進行人權風險減緩措施。</p> <p>政策：促進員工照顧、健康與安全。</p> <p>具體政策與管理方案為：1. 提供員工選擇職業之自由，不會扣留員工的身分證件或繳納押金做為雇用或強迫工作的條件。 2. 依法保護童工及未成年工工作時數與工作內容。 3. 依法安排工時、加班、例假與休假。並落實休假制度，年初告知休假時數並鼓勵員工排休。 4. 依法支付給員工工資，加班費及法定福利，不預扣工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之用。每月分二次定期發給薪資。 5. 禁止任何惡劣、不人道待遇與性騷擾、依法制定管理性騷擾防治規範，並提供申訴管道。 6. 不會因為任何因素歧視員工，尊重同仁不同的信</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18條無重大差異。</p>

		<p>仰，並提供必要支持。 7. 尊重員工依法自由結社，或於勞資會議中進行協商。 8. 提供良好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聘用專任清潔人員打掃環境，定期整理冷氣及水塔維持適當溫度。 9. 供應中午員工餐，讓員工能定時用餐免於奔波無法妥善休息。 10. 每年定期健康檢查並提供健康諮詢，分級管理及過勞預防。 11. 定期進行人因性、職安評估，持續改善工作環境。 12. 遵守個資法之規定，並制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保護員工隱私。</p> <p>每年三月舉行永續發展教育訓練均包含人權相關議題，教育訓練於2023年3月舉辦，受訓人數70人，總時數35小時。</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公司已制訂「員工手冊」，對員工出勤休假等權益進行規定，「職工福利委員會工作推行細則」提供員工各項福利，同時制定「利潤中心工作成績補助金制度」、「員工調薪年終獎金及酬勞處理辦法」提供員工各項補助，並於「公司章程」中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5%至10%為員工酬勞，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中。</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1條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1. 本公司已制定「各廠房衛生安全管理」，每年免費為員工實施健檢。每年安排2次的防火講習，並依法實施職安訓練。工作中會搬運重物之員工發放安全鞋以保護員工的腳不受傷害，噪音區工作者，另發放耳塞等護具以保護員工耳朵。機台亦設置安全防護設備、防呆措施保障作業安全。</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p>2. 112 年職災件數為 0。</p> <p>3. 112 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本公司 112 年並無火災發生。</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1.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每年擬訂年度教育訓練計畫，為員工建立培訓計畫並每月檢討。</p> <p>2. 112 年教育訓練統計請見第 77 頁。</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1 條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因未直接面對消費者，故無需制定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4 條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本公司制訂「供應商評核及管理辦法」規定，向供應商採購前須進行「供應商評核」，評核項目除品質水準、生產容量等生產相關項目外，也包含相關環保規範之評估。制定「採購管理規則」，規定供應商應簽訂(1)「一般廠商安全切結承諾書」，以確保供應商來廠作業時，遵守政府與本公司要求之安全衛生相關規定；如為工程項目，應每次加簽「工程承攬廠商安全切結承諾書」。</p> <p>(2)「環境管制物質承諾書」(中英文)。(3)「供應商永續發展(RBA)承諾書」。確保供應商遵循相關規範。並每年執行主要供應商 ESG 稽核。</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6 條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法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開始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依法將考慮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9 條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制定「機密文件管理規則」，與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簽訂保密合約，並永久公告保護智財權的聲明，以保護智慧財產權。
2. 各種生產設備均設置安全裝置與安全使用說明，每日每月每年依法規進行自主檢驗，並依「工作安全檢查表」，進行定期工作安全檢查。
3. 定期實施「消防講習與演練」，指派相關同仁參加政府舉辦之「固定式起重機操作」、「堆高機操作」、「急救人員（含 CPR）訓練」等課程。
4. 採用無鉛製程，防呆工法，安裝各式通風設備，隔音防火防煙設施及機台保護裝置，確保良好安全的工作環境。
5. 對生產環境進行安全標示與環境監測。
6. 廢棄物由合格供應商回收。
7. 公司配合政府預防火災，維護社區安全，特別捐贈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180 組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8. 本公司 106 年通過 EICC VAP 委託全國公證 Intertek 對本公司實施之 EICC「(Electronic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EICC) Code of Conduct)」全面稽核。
9. 因應 COVID19 疫情，防護員工與社區健康安全，制定 STD0269「COVID-19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辦法」及 STD0270「COVID-19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危機處理辦法」等標準書。依標準書規劃進出動線並進行廠內外各項管制。每日瞭解疾管局消息，並視情況採取滾動式管理。現依疾管署「防疫降階，應變持續」政策，全面放鬆管制，圓滿完成疫情之危機管理。
10. 職場多元化及性別平等：
 - (1)政策：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尊嚴安全平等的工作環境，不會因為任何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因素歧視員工，尊重同仁的差異性並提供必要支持，不會遭受騷擾或不平等待遇。已制定「員工手冊」、「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永續發展實務手冊」。
 - (2)指標：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女性職員佔比 56.41%，女性中高階主管佔比 52.17%。
11. 公司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並採行相應措施：本公司位於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之老舊工業區，周邊社區係因工業區而發展，但下班後比較冷清，有時會有竊盜或車禍等治安事件，另社區附近有育幼院需要協助，故經過評估風險或機會後，本公司採行以下措施回饋社區：
 - (1)守護鄰里安全，裝設監視器配合警方維持社區治安，每年警方均會來廠調閱監視器 3-5 次。
 - (2)促進地方發展，本公司主要雇用附近社區人力，目前公司員工將近 80%是鄰近民安路商圈、迴龍、樹林等地居民。外籍勞工雇用數為 0。
 - (3)持續扶助弱勢，1992 開始，公司同仁每月為公司附近芥菜種會愛心育幼院固定捐獻，迄今已超過 32 年，金額累計已超過二千萬元，目前仍有將近 50%同仁及其親友每月持續此一捐款。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目前管理階層尚在編制風險管理相關程序，待提董事會討論。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請見以下表單說明。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 目前尚在評估中。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 目前尚在整合中。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 目前尚在評估中。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目前尚在評估中。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目前尚在評估中。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 目前尚在評估中。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9. 詳見 1-1 及 1-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風險類別	時間範疇	風險辨識	對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潛在影響	氣候變遷機會	相關因應措施
實體風險	長期性風險	極端氣候風險	生產基地承受當地的極端天氣，如熱浪、暴雨及颶風等，可能造成貨運物流及其他相關貿易活動中斷，影響生產和原物料成本。	提升災害抵禦能力，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損失風險。	完善防災措施，設置防水設備並提早預告防範。
	短期性風險	能源短缺風險	氣候變遷可能造成極端溫度變化和降雨模式變化，溫度上升將使能源耗用增加，降雨模式變化將影響水資源的取得性。	高效運用水資源，節省成本。	強化水資源管理，陸續更換節水龍頭及設備，宣導節約用水。
轉型風險	中期性風險	營運成本風險	隨著全球面臨日趨嚴峻的氣候衝擊，企業為推動節能減碳，未來必將面對滿足客戶對節能及環保產品之需求，低碳環保產品開發成本勢必增加。	配合客戶協同開發符合環保規範之產品，擴展業務與服務範圍。	配合客戶積極投入環保產品開發。
	短期性風險	國內外法規風險	企業若無法即時回應氣候變遷議題與環境相關法規及制度，除將遭受法律責任，同時可能喪失競爭力。	降低企業危害環境之風險，提高企業形象。	積極落實法規要求。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2022年水電碳排放量為334.735 t-CO₂e/年。密集度為1.2039(334.735 t/278.051百萬元)(個體)。資料涵蓋範圍：台灣母公司。

2023年基準年碳排放量為374.0594 t-CO₂e/年。密集度為1.2742(374.0594 t/293.554百萬元)(個體)。資料涵蓋範圍：台灣母公司。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無。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基準年：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基準年依永續發展時程為115年，母公司2023年排放量：374.0594 t-CO₂e/年

1. 減量策略：2023年到2050年減碳25%。並於每年ESG管理審查會議中提出目標與方案。

2. 2024年目標：溫室氣體(碳)排放量較2023年減少1%。

3. 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未使用之機台設備，現場主管應確保關機以節省電力。預計自2024年開始實施。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經2014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的經營理念即為「誠、新、做」，誠信是公司經營的最高指導原則，包括公司網站、型錄及對外簡報中均有詳細之說明；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對員工、客戶、股東均以誠信的態度面對，對於法令也以誠信的態度遵守，公司同仁如有違反誠信，將依公司「員工手冊」的規定，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5條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二) 本公司透過風險評估表，每年於2月ESG管理審查會議中，定期分析及評估道德規範相關事項是否依RBA或當地法規實施，並於「永續發展實務手冊」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嚴格禁止以下行為： 一、行賄及收賄。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如有對外捐贈，除法規要求經董事會決議者外，應經董事長核准。</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V		<p>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p> <p>但屬正常商務活動，社交禮儀，社會習俗等需求不在此限，應依照公司「STD0059零用金支付管理規則」權限額度辦理。</p> <p>五、重視並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制定相關程序進行系統性管理，並於業務往來、採購外包及招聘人員時，依規定跟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簽訂相關保密協定。</p> <p>六、公司均依客戶圖面及訂單生產製造，提供客戶料工費報價資料與專業技術服務，與其他同業公平競爭，不會有聯合圍標或不公平競爭之行為。</p> <p>七、公司於設計規劃時，即考慮最低耗料，最佳加工，最安全的材料及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避免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p>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p>(三) 本公司於「永續發展實務手冊」建立相關制度，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每年稽核時會定期查核相關作業，必要時會做適當之修正建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 本公司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均無不誠信行為紀錄。</p> <p>(二) 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手冊」明訂本公司高階主管組成之幹部會議負責推動相關政策。</p> <p>(三)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手冊」。</p>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內控制度及內部稽核均會注意各項作業是否落實誠信經營。公司稽核室每年會執行RBA稽核計畫，據以查核公司誠信經營相關制度遵循情形。</p> <p>(五) 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原則於新進教育訓練、在職教育訓練及董事會中不定期宣導，並積極參與主管機關及其指定機構之宣導會及外訓課程。教育訓練於2023年3月舉辦，受訓人數70人，總時數35小時。課程內容：1. 公司ESG(永續發展)聲明及政策2.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簡介3. 公司ESG(永續發展)RBA管理系統說明4. 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宣導 5.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法宣導 6. 人權、人道待遇與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7. 保護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宣導 8. 預防污染與節約資源宣導 9. 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10. 資訊安全宣導。</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7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2條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手冊」明訂員工或供應商可透過稽核室信箱：auditing@mustang-group.com提出對公司的各項意見，包含舉報違反勞工相關法規、健康與安全相關法規、環境相關法規、誠信行為不合法、貪汙與不道德等行為等，稽核室收到訊息後應於3個工作天內向總經理報告，由總經理指定人員組成調查小組，並全程保密，不得擅自對外發佈。調查小組應於收到訊息之日起2個月內作成決定，必要時得延長1個月，並以延長1次為限。經調查後屬實將依公司規定懲處。公司會保護投訴之員工或供應商，防止遭到打擊報復。2023年申訴案件數：0。</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以誠新做為主的經營理念及誠信經營守則內容。</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5條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制定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加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本公司以公平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對主要供應商簽訂「永續發展(RBA)承諾書」。</p> <p>(二) 公司之成員，包括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p> <p>(三) 以上政策與原則於新進教育訓練、在職教育訓練及董事會中不定期宣導，並由公司高階主管組成之幹部會議負責推動相關政策。</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制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考以下網址：http://www.mustang-group.com/mustang/c_down_il5.jsp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規章」項下。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

(1) 應建立及維護內部人與持股逾 5%之股東資料檔案。

(2) 應遵循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等規章界定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範圍。

(3) 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前之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措施為：

1. 要求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予以保密。

2. 不定期對內部人及員工辦理防範內線交易之教育宣導。

3.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書面傳遞時，應有適當之保護。以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方式傳送時，應注意正本收件者及副本收件者名單的適當性。

4.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檔案文件，應備份並保存於安全之處所。

5. 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6. 內部人之買賣行為應符合證交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4) 影響股價之重大消息對外公開之內容、時間、方式及人員。

1. 重大消息對外公開之內容、時間及方式應符合法律或法令規定。

2.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3. 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4. 媒體報導之內容，如與本公司揭露之內容不符時，本公司應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及向該媒體要求更正。

2. 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本公司非常重視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故採取以下措施進行管理：

1. 採用無鉛製程，安裝各式通風設備。

2. 防火防煙等完備消防設施，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

3. 加裝隔音設備，提供員工防音防護具。

4. 機台設置防護罩，並要求員工穿著安全鞋。

5. 對生產環境進行安全標示與定期執行環境監測。

6. 製程治具設計防呆裝置，加強工作安全。
7. 制定工作安全規定標準書，依規定進行自主檢驗，每月每年進行工作安全檢查。
8. 定期由廠商檢查機器設備與升降設備，確保使用安全。
9. 定期評估高體力及人因性危害作業，並予以改善。
10. 實施勞工健康檢查，分級管理及過勞預防。
11.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12. 制定工廠衛生安全標準書，針對消防，禁煙，急救，用水，用電等設施等維護定期管理，每年舉行 2 次消防演習，並要求員工依勞工安全法規進修相關課程。

3.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經理人	受訓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王陳惠	112/03/09	精進「內部控制三道防線」之實務措施	6
劉亞梅	112/03/08	內稽對功能性委員會運作之實務研習	6
	112/06/20	資通安全之最新規定與稽核實務研討	6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見 23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2 年 06 月 16 日：無。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112 年 08 月 10 日

- (1) 資金貸與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額度，並授權董事長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的百分之十額度以內，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對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2) 訂定「STD0276 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關係人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2年11月10日

- (1) 討論112年08月10日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之「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結構及報酬」建議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且通過之薪資報酬並未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 (2) 本公司民國113年內部稽核計畫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委任與報酬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年03月13日

- (1) 討論113年01月08日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之「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結構及報酬」建議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且通過之薪資報酬並未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 (2)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3)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及地點等相關事宜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4)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議事內容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5)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6) 公司提名暨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審查結果已依規定公告。

- (7)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8) 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及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9)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10) 本公司 113 年營運計畫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11) 修訂「STD0140 稽核室組織及工作人員權責」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1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部管理制度/第十五節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 年 05 月 10 日

- (1) 修訂「STD0239 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2) 修訂「STD0257 公司治理守則」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3) 修訂「STD018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生產循環/第一節環境安全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第四節儲存材料、下腳及廢棄物管理、產品成分標示」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6) 修改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內容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7) 修改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112/01/01~112/12/31	1,530	508	2,038	
	陳蕃旬	112/01/01~112/12/31				

(二)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稅務簽證費、CFC 簽證費及非擔任主管職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第 3 點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劉定泮	無	無	無	無
董事	盧光輝	無	無	無	無
董事	王陳惠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陳春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許焜上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許家欣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趙均珮	479,000	無	24,000	無
董事	趙伊嫻	785,000	無	577,000	無
獨立董事	李家宏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宗儀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崔婉華	(161,792)	無	無	無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股權移轉資訊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崔婉華	贈與	112.12.19	楊姍姍	無	161,792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無股權質押之情事。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趙國樑	4,126,392	7.02%	848,957	1.44%	0	0.00%	廖佳美 趙均珮 趙伊嫻	配偶 父女 父女	
趙伊嫻	3,664,560	6.24%	0	0.00%	0	0.00%	趙國樑 廖佳美 趙均珮	父女 母女 姐妹	
趙均珮	2,947,880	5.02%	0	0.00%	0	0.00%	趙國樑 廖佳美 趙伊嫻	父女 母女 姐妹	
許焜上	2,227,680	3.79%	0	0.00%	0	0.00%	許家欣	父子	
劉定泮	1,647,600	2.80%	381,012	0.65%	0	0.00%	無	無	
王三光	1,279,000	2.18%	0	0.00%	0	0.00%	無	無	
施智傑	1,255,880	2.14%	0	0.00%	0	0.00%	無	無	
許家欣	871,477	1.48%	34,391	0.06%	0	0.00%	許焜上	父子	
盧光輝	864,163	1.47%	679	0.00%	0	0.00%	無	無	
廖佳美	848,957	1.44%	4,126,392	7.02%	0	0.00%	趙國樑 趙均珮 趙伊嫻	配偶 母女 母女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3年0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同俊塑膠工業(股)公司(註1)	150,000	12.50%	200,000	16.67%	350,000	29.17%
同傑工業(股)公司(註1)	153,900	19.00%	-	-	153,900	19.00%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註2)	50,000	100.00%	-	-	50,000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評價法之投資。

註2：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12年12月15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112年12月21日經新北府經司字1128092252號核准在案。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註 6)	金額	股數 (註 6)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1/12	10,000	100 股	1,000	100 股	1,000	設立資本		
72/05	10,000	550 股	5,500	550 股	5,500	現金增資		
73/05	10,000	1,150 股	11,500	1,150 股	11,500	現金增資		
73/08	10,000	2,200 股	22,000	2,200 股	22,000	現金增資		
75/09	10,000	3,900 股	39,000	3,900 股	39,000	現金增資		
81/09	10,000	4,000 股	40,000	4,000 股	40,000	現金增資		
86/11	10	10,000 仟股	100,000	10,000 仟股	100,000	盈轉 4,000 資轉 16,000 現金增資 40,000		
87/10	10	15,000 仟股	150,000	15,000 仟股	150,000	盈轉 15,000 現金增資 35,000		
88/06	10	25,000 仟股	250,000	25,000 仟股	250,000	盈轉、現金增資		註 2 及註 7
89/06	10	50,000 仟股	500,000	32,200 仟股	322,000	盈轉、資轉		註 2 及註 8
90/06	10	70,000 仟股	700,000	39,380 仟股	393,800	盈轉、紅利增資		註 2 及註 9
91/07	10	70,000 仟股	700,000	43,593 仟股	435,930	盈轉、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註 2 及註 10
92/07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48,060 仟股	480,603	盈轉、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註 2 及註 11
93/07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51,704 仟股	517,045	盈轉、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註 2 及註 12
94/08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56,642 仟股	566,419	盈轉、紅利轉增資		註 2 及註 13
95/08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61,189 仟股	611,889	盈轉、紅利轉增資		註 2 及註 14

96/06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66,322 仟股	663,221	盈轉、紅利轉增資		註 2 及註 15
97/07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68,926 仟股	689,257	盈轉、紅利轉增資		註 2 及註 16
98/07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72,032 仟股	720,320	盈轉增資		註 2 及註 17
108/07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61,227 仟股	612,272	現金減資		註 2 及註 18
110/08	10	110,000 仟股	1,100,000	58,778 仟股	587,781	現金減資		註 2 及註 19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減)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無。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註 6：85 年股票分割，每股面值 10,000 元分割為 10 元。

註 7：盈轉 34,500 仟元及現金增資 65,500 仟元並於 88 年 6 月 17 日經證期會(八八)台財證(一)第 54222 號函核准。

註 8：盈轉 71,952,280 元及資轉 47,720 元並於 89 年 6 月 20 日經證期會(八九)台財證(一)第 53208 號函核准。

註 9：盈轉 64,400 仟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7,400 仟元並於 90 年 6 月 13 日經證期會(九 0)台財證(一)第 137633 號函核准。

註 10：盈轉 27,566 仟元、員工紅利增資 2,750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1,814 仟元並於 91 年 7 月 17 日經證期會(九一)台財證(一)第 0910136030 號函核准。

註 11：盈轉 37,826 仟元、員工紅利增資 4,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847 仟元並於 92 年 7 月 8 日經證期會(九二)台財證(一)第 0920130267 號函核准。

註 12：盈轉 25,953 仟元、員工紅利增資 2,8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689 仟元並於 93 年 7 月 5 日經證期局證期一字第 0930128989 號函核准。

註 13：盈轉 44,374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仟元於 94 年 8 月 1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150 號函核准。

註 14：盈轉 37,97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500 仟元於 95 年 8 月 2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851 號函核准。

註 15：盈轉 42,832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8,500 仟元於 96 年 6 月 29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3070 號函核准。

註 16：盈轉 19,896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6,140 仟元於 97 年 7 月 1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586 號函核准。

註 17：盈轉 31,063 仟元，於 98 年 7 月 06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498 號函核准。

註 18：現金減資 108,048 仟元，於 108 年 7 月 29 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3628 號函核准。

註 19：現金減資 24,491 仟元，於 110 年 8 月 9 日經證櫃監字第 1100007602 號函核准。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58,778,130	51,221,870	11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股東結構

113 年 04 月 2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金融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機 構	機 構				
人 數	1	0	127	21,724	19	21,871
持有股數	4	0	258,086	58,148,646	371,394	58,778,130
持股比例	0.00%	0.00%	0.44%	98.93%	0.6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3年04月26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569	1,426,322	2.43%
1,000 至 5,000	2,393	5,008,920	8.52%
5,001 至 10,000	412	3,145,856	5.35%
10,001 至 15,000	116	1,437,763	2.45%
15,001 至 20,000	93	1,620,029	2.76%
20,001 至 30,000	86	2,147,629	3.65%
30,001 至 40,000	46	1,589,345	2.70%
40,001 至 50,000	27	1,218,346	2.07%
50,001 至 100,000	59	4,217,607	7.18%
100,001 至 200,000	30	4,172,744	7.10%
200,001 至 400,000	16	5,008,402	8.52%
400,001 至 600,000	9	4,664,793	7.94%
600,001 至 800,000	4	2,556,230	4.35%
800,001 至 1,000,000	4	3,415,152	5.81%
1,000,001 以上	7	17,148,992	29.17%
合 計	21,871	58,778,13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13年04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趙國樑		4,126,392	7.02%
趙伊嫻		3,664,560	6.24%
趙均珮		2,947,880	5.02%
許焜上		2,227,680	3.79%
劉定泮		1,647,600	2.80%
王三光		1,279,000	2.18%
施智傑		1,255,880	2.14%
許家欣		871,477	1.48%
盧光輝		864,163	1.47%
廖佳美		848,957	1.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註8)	
		111年	112年		
每股 市價 (註1)	最高	13.15	15.50	14.80	
	最低	10.60	10.80	14.00	
	平均	11.69	12.57	14.37	
每股 淨值 (註2)	分配前	12.41	12.09	12.16	
	分配後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8,778	58,778	58,778
	每股盈餘(註3)	調整前	(0.34)	(0.20)	(0.02)
		調整後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	0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34.38)	(62.85)	(718.50)
	本利比(註6)		0	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其以現金分派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2. 執行狀況（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本公司本年度尚為待彌補虧損，因是無盈餘分配之議案。

(2) 本次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5,749,73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156,92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7,906,655)
本期淨損	(11,993,70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0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迴轉自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本期待彌補虧損：	(19,900,362)
分配項目(註)：	
股東股息	
股東紅利	0
期末待彌補虧損	(19,900,362)

註：現金股利係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3. 新股發行條件：本次無發行新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相關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5% 至 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3% (含) 以下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

計處理：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無。

(2) 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年度（111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分派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 議分派數	差異數	差異 原因
一、分派情形				
1. 員工現金酬勞	0	0	0	無
2. 員工股票酬勞				
(1) 股數	0	0	0	無
(2) 金額	0	0	0	無
(3) 占當年底流通在 外股數之比例	0	0	0	無
3. 董事酬勞	0	0	0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1) 各種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所使用之沖壓電子零組件，比重約98%。
 - (2) 模具及其他，比重約2%。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 各種通訊、資訊、車用、醫療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所使用之沖壓電子零組件。包括：鐵框與金屬蓋、基座、支架、擋板、彈片、框架等相關金屬沖壓零件與組件。
 - (2) 模具。
3. 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本公司隨時依客戶需求量身訂做沖壓模具及沖壓電子零組件。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沖壓零組件：

由於沖壓產業的進入門檻較低，近年來同業間的競爭加劇，整體的經濟條件並不利於企業經營。加上終端市場需求多趨於保守，產品項目變動極大，客戶隨時都會改變採購的策略與數量，因此生產的彈性更得快速應變。產業界也因機種世代替換速度加快，產品開發時程變得更短且無法預期，原來新開發零件是以追求零件的品質為主，現已轉向必須提供適當的品質但追求更低的成本。能掌握具有通路的終端客戶，方能維持競爭優勢。在競爭方面，目前中美貿易戰，客戶組裝據點分散各地，全球化的運籌交貨能力已經成為重要課題，只是中國的競爭廠商於各地設廠就近供應，這將會客戶選擇廠商時所列入考慮的因素。現有在台灣生產的模式，長程運送到各地的方式，幾已不符產業採購策略與趨勢，若無其他能夠吸引客戶的特點，很容易就被當地廠商取代，因此尋求可增加競爭力的最佳生產模式是為當務之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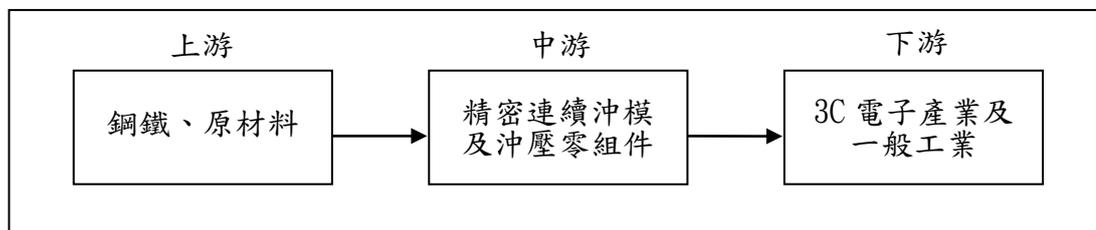
(2) 模具：

沖壓模具的開發幾乎全部是為廠內的生產使用，模具設計與製作須優先考量以可穩定產出為唯一的目的，因此模具製作時便需要投入較多的成本。只是沖壓零件產業有”贏者全拿”的特性，因此當客戶透過競價方式將模具費用壓縮到極低的價格，為了與業界競爭者競爭取得量產機會，只好配合接受，若模具順利接單，便可期望後續量產的數量與利潤中回收這些模具投入費用。但近來大型品牌客戶變本加厲要求承接新案的條件是以無模具費接單，造成模具成為高度競爭與

困難的市場。但模具是所有生產交貨的源頭，因此在生產前自行先投入模具成本，幾乎已經成為無法避免的業界常態。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沖壓零組件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近年來客戶的各項開發案，產品設計更加輕薄短小，外型設計也更為多變，導致零件加工的挑戰與難度不斷提升。另外客戶在設計用料上會有共用零件於不同機種的趨勢，以至於每年新開發零件品項逐年下降，若有開發的需要，為了節省開發與驗證的成本，新增的機種多會延用現有的零件或是僅簡單進行部分設計修改後使用，以至於客戶端不只新開案的零件數量減少，新開發模具的需求也降低。至於外部的競爭，主要是在競爭者規模與技術已趨成熟，甚至在終端客戶的各處生產據點皆有設廠，就地供應，這種超越我們現有規模的業務方式，已造成金屬零組件的價格競爭日益激烈，本公司唯有靠著更彈性的開發配合、穩定的生產品質，並提供合理價格的產品來因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03 月 31 日
金 額	9,120	8,394	1,974
佔合併營業額比例	2.36%	2.35%	3.68%

2. 著重開發 5G 通訊與 WiFi6E 與 WiFi7 產品應用上的金屬屏蔽零件，並持續與衛星通訊產業客戶合作，開發應用衛星網絡信號接收設備的各項機構件與訊號傳輸零組件，對於醫療與車用互聯網通訊訊號傳輸零件也積極參與客戶的設計與評估。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以服務，品質，爭取成為現有客戶之主要零件供應來源的機會。
- (2) 憑藉累積之開發生產經驗，於產業中擴及相同性質之客戶。
- (3) 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擴大資本支出，以因應勞工成本上漲的變因。
- (4) 深入研究不同產業的商業模式(BMC)，發現不同產業客戶於應用上的痛

點，以本公司的優勢與長處，為現有業務範圍外的不同利基市場區塊 (MARKET SEGMENT) 提供優質的服務。

(5) 透過插旗、撒網、圍城策略，強化 B2B 業務開發流程，拓展不同產業的產品應用與潛在客戶。

(6) 每年預計新增 2-4 家新客戶。

2. 長期計畫：

(1) 透過參與客戶各項早期開發專案 (EARLY INVOLVING)，了解主要客戶的發展方向，進而預先調整組織架構與生產模式。

(2) 多方布局，評估於不同市場交貨甚至異地生產的組織架構與產銷模式。

(3) 掌握主流市場之發展趨勢，布局新技術的應用範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目前主要客戶皆為國內外知名大廠，沖壓零組件產品特性係隨電子大廠全球運籌管理模式而有所調整，未來仍將與國際大廠開展緊密合作，以開拓市場。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93,054	24.10	72,510	20.26
間接外銷：	42,560	11.02	43,021	12.02
直接外銷：	250,577	64.88	242,327	67.72
總計	386,191	100.00	357,85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為專業精密金屬沖壓之生產廠商，而模具沖製產品之應用範圍廣泛且多樣，包含汽機車零組件、電動自行車零組件、電機零組件、家電產品、通訊零組件、電子電腦業及日用五金等，目前與本公司同屬專業金屬零件沖壓之主要競爭對手如鉅祥企業、振發實業、金利精密等多家廠商，惟各廠商間因技術層次、設備等因素，所沖壓產出之產品彼此間多所歧異，相關資料難以取得，加上本公司產製之各式零件種類繁複，部份產品之最終用途無從得知，其市場佔有率亦缺乏精確之統計，因此尚無法估算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沖壓零組件：

預期 113 年上半年市場仍會是處於去化庫存的時期，金屬零組件的需求需到下半年會有可能提升，但以阿衝突加上俄烏戰爭短期內還

看不到結束等因素，會使能源與材料市場增添許多不確定因素，將不會穩定。零件生產後需要進行全球運籌於不同市場交貨，因此海運成本居高不下將會直接影響成本，因此可預見 113 年的經營挑戰很大，營運上將會採取力求穩健經營，保存實力為主。

本公司將持續維持與現有客戶密切的互動關係，以期能早期參與客戶的各項技術研討期能加入零件的規格制訂，建立技術門檻，以降低削價競爭的衝擊。另外也藉現有開發的基礎，積極尋求新的客源，並以此分散客戶集中的壓力，減低對於單一客戶的依賴度。展望未來，除在成本方面仍繼續維持擲節各項開支，強化新開模技術及製程能力，導入各項自動化設備，以提高公司競爭力外，另一方面則不斷地積極開拓新客源，並參與客戶新產品的開發工作，以期與客戶共同分享新產品的開發成果。

(2) 模具：

本公司沖壓模具的開發全部都是做為廠內的生產使用，模具的各項設計與用料選定都是以產品可以順利生產作為目標，模具製作時便會投入較多的成本。因市場上競爭的原因，客戶為了減少初期開發成本，便常透過比/競價手法將模具費用壓縮到極低的價格，甚至要求以無模具費來配合廠商接單，這造成金屬沖壓模具成為高度競爭與困難的市場。唯考慮到若沒有承接模具開發，後續便不會有零件產出的營收，因此模具接單的條件便只能專注於後續量產的數量與利潤回收，以至於一旦模具接單後便須自行投入大量成本，致使模具的營收多數是負毛利。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競爭利基在於優越的模具製作技術，創新的製程開發與穩定的生產品質管控加上良好落實的管理制度，以及強調終身學習的訓練體系，這些都是對外競爭的利器與基礎。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通訊產業蓬勃發展，有利的市場

5G 通訊世代已臻於成熟，除了換機潮外，周邊配套設備也日益普遍，新開發的終端設備有利下游精密沖壓產業發展。隨著各大主流廠商對 5G 世代所衍生新的資訊與通信等產品需求，加上行動裝置產品已成為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必需品，精密沖壓零件需求仍是可以預期。本公司由於長年專注於沖壓技術的提升，因此能夠適時提供各大廠對於各項新技術與新型零件的需求。且目前往來的主要客戶皆為該行業中的領導品牌或主要的服務供應者，藉由客戶開發案不斷推陳出新，不管是舊有零件沿用或者是不斷開發新的零件。

B. 品保系統完善，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信賴

本公司自 1993 年便取得 ISO9002 之認證，當時為國內少數幾家生產沖壓零件取得該項認證資格之廠家，目前本公司也早已通過 ISO9001：2015 年版的承認，因此在品質系統上，除了可確實執行 ISO9001 之品質制度，戮力於持續改善外，也致力於徹底實施 PDCA 之循環計畫；因此，無論在產出產品的精密度與品質上或是對交期掌握及售後服務的實現等方面均符合客戶要求。

C. 材料供需關係穩定

本公司與各項基礎材料供應商一直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同時為確保廠商之供料正常，對於大量且經常使用之主要材料，每個年度均會事先與材料商議定穩定的供應機制。致於波動劇烈或是特殊且獨有的材料，必要時甚至會向客戶要求能預付材料訂金，預先於市場上購入素材，因此在各種主要材料的供應上，相對上是可穩定獲得。

D. 協力廠配合度佳

本公司之各種外部加工協力廠配合度都十分良好，也都有兩家以上的可選擇供應來源，協力廠對於正常之訂單均能如期供料，對於客戶緊急需求之訂單也都能給予全力之配合。

E. 研發實力堅強

本公司設立有專責的研發單位，對於沖壓技術與模具開發方式以及新式產品，不斷進行試驗以尋求突破，並將研發成果申請國內外專利。事業單位也透過各種技術討論時機，繼續尋求更精進的生產技術與能力。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1. 市場需求不穩，主要客戶業務變化劇烈	(1) 致力生產與製程技術改善，強化開模能力，以提高競爭力。 (2) 在成本方面大力擷節各項開支，力求管銷費用的減省。 (3) 積極開發與現有客戶不相重疊之產業類別。
2. 沖壓同業數量眾多，一般產品競爭激烈	(1) 不斷提升生產研發技術，以優於同業之品質及服務爭取國際電子大廠訂單。 (2) 透過良好的製程管理，有效降低生產成本，配合多樣化、高精密度的高單價產品，創造較高毛利率水準。 (3) 提高自動化生產比例，以減少人力耗用。
3. 外銷依存度高，易受匯率變動影響獲利水準	(1) 採穩健保守之外匯管理方式，由管理部隨時搜集匯率相關資訊，商請往來銀行及投資機構提供專業研究報告，不定期作成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表。 (2) 管理部專責人員計算現有應付及應收外匯帳款量，以及預估未來六個月外匯進出量，作成預購或預售外匯建議，經總經理核決後，執行遠期外匯交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鐵框與金屬蓋 (SHIELDING FRAME, COVER) 等相關金屬沖壓件：用於機上盒 SETUP BOX, CABLE MODEM 與視訊裝置的調頻器 (TUNER) 或所須之相關

組件。

2. 各式以電腦數值控制(NC)精密機械加工加上沖壓製程結合所得的複合式金屬遮罩與支架等
3. 散熱模組(HEAT SPREADER)：用於網通設備與消費性產品以取代鋁擠型製程。
4. 支架，擋板(BRACKET, CHASSIS)等相關金屬沖壓零件與組件：用於車用載具、通訊產品、TFT-LCD MONITOR、LCD TV等消費與資訊產品。
5. 彈片，框架，支架(SPRING, SHIELDING CAN, BRACKET)：用於各式通訊或多媒體裝置之零件。
6. 彈片，支架，外殼(SPRING, FRAME, CASE)：用於 3C 產品與半導體零件。
7. 醫療器械用管、夾、鉗與相關零件。
8. 航空組件用工部件。

以上零組件均以各種不同噸數精密沖床製造。

本公司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生產鐵框、支架，擋板等相關金屬沖壓零件與組件，除總公司所生產零件種類外，也有生產多項用於TFT-LCD MONITOR、LCD TV、投影機、家用照明、車用電子等產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 品	主 要 原 料	主 要 供 應 商
沖壓零組件	馬口鐵、銅板、鋁板	廣有、利錡、昆山鋸誠

(四) 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甲廠商	21,600	18.55	無	甲廠商	20,226	17.58	無	甲廠商	2,704	16.86	無
2	乙廠商	19,564	16.80	無	乙廠商	17,774	15.45	無	乙廠商	3,028	18.89	無
3	丙廠商	15,609	13.41	無	丙廠商	15,368	13.35	無	丁廠商	2,049	12.78	無
4									戊廠商	1,651	10.30	無
5												
6												
7												
8												
9												
	其他	59,653	51.24		其他	61,706	53.62		其他	6,601	41.17	
	合併進貨淨額	116,426	100.00		合併進貨淨額	115,074	100.00		合併進貨淨額	16,033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甲客戶	81,286	21.05	無	甲客戶	61,735	17.25	無	甲客戶	17,070	31.86	無
2	乙客戶	71,552	18.53	無	乙客戶	54,426	15.21	無	乙客戶	8,323	15.54	無
3	丙客戶	42,616	11.03	無	丙客戶	43,080	12.04	無	丁客戶	5,487	10.24	無
4					丁客戶	39,524	11.04	無				
5												
6												
7												
8												
9	其他	190,737	49.39		其他	130,883	49.39		其他	22,692	42.36	
	合併銷貨淨額	386,191	100.00		合併銷貨淨額	357,858	100.00		合併銷貨淨額	53,572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五) 最近兩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註 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1)	產量	產值
		沖壓零組件	100,000,000	62,961,299	313,920	100,000,000	49,388,800
模具	200	35	70	200	11	37,177	
合計	100,000,200	62,961,334	313,990	100,000,200	49,388,811	303,442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由於每年的產品組合、尺寸大小及技術層次不同，產能隨之而異；另外，本公司係接單生產，如果在自有產能不足時，則委外生產。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無。

(六) 最近兩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品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沖壓零組件	14,111,700	90,466	45,073,862	288,839	13,449,857	70,855	34,505,406	282,490	
模具	19	1,135	17	324	1	29	22	1,159	
合計	14,111,719	91,601	45,073,879	289,163	13,449,858	70,884	34,505,428	283,649	

三、 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如下表：

113 年 03 月 31 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註)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76	64	64
	間接人工	95	81	81
	合 計	171	145	145

平均年齡	45.49	48.04	48.29	
平均服務年資	12.90	15.65	16.04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	1	1
	碩士	2	2	2
	大專	57	53	53
	高中	74	53	53
	高中以下	54	36	36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事項均由員工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監督之。
- (2) 福利項目：勞健保、免費午餐、生日禮金、節慶禮金、傷病慰問、婚喪禮金、生育禮金、旅遊補助、進修補助、尾牙活動、子女獎學金、在職教育訓練、資深員工特別獎勵、績優員工特別獎勵、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2. 進修與訓練：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小時)	總費用 (元)
1. 新進人員訓練	0	0.00	0
2. 專業職能訓練	14	63.00	16,300
3. 主管才能訓練	10	57.00	38,500
4. 通識職能提升訓練	288	228.00	0
5. 自主學習	850	919.02	0
總計	1,162	1,267.02	54,800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7%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及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具體內容

本公司有制訂退休制度之規章「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全體員工。

(1) 退休條件：

1.1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1.1.1 服務年資滿十五年以上，且年齡滿五十五歲者。

1.1.2 服務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1.1.3 服務年資滿十年以上，且年齡滿六十歲者。

1.2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退休：

1.2.1 年齡滿六十五歲者。

1.2.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工作者。

1.3 服務年資滿二十二年以上，而申請提前退休者，經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核可後，可提前退休。

(2) 退休金之給與標準：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之退休金給與標準，視員工選擇適用舊制或新制而有不同，依法規定可分為二種給付方式。

2.1 於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進入本公司服務者：一律適用勞工退休金新制的退休規定。由公司每月按不低於員工工資 6%為員工提繳退休金，並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3) 請領退休金權利之消滅期間：

3.1 舊制退休金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3.2 新制退休金自得請領之日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實行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度 4 人退休。

(2) 本公司每年均由精算師精算後提列足額退休金。

4.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每季召開勞資會議。

(2) 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3) 制定「STD0011 員工手冊」「STD0260 永續發展實務手冊」規範勞工權益。

(4) 設立員工投訴管道：稽核室信箱 auditing@mustang-group.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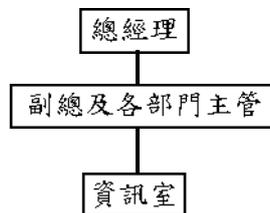
5. 勞資協議：無。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2. 資通安全主管由資訊室經理擔任，資通安全人員共 2 人。每年依資訊室主管提出預算進行採購與維護，並經副總與總經理核准。如發生重大資安風險，則呈報副總及總經理，由總經理召集各部門主管開緊急會議做出對策因應。
3. 每年定期提出資安政策及目標檢討，風險管理評估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
4. 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與程序，並依規定執行。
5. 稽核室每年均會執行資訊系統稽核作業，稽核結果均無重大風險。
6. 會計師事務所每年均會來廠進行資訊系統稽核作業，稽核結果均無重大風險。
7.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方案說明：

7.1 資訊安全政策：

- 7.1.1 維護實體環境及設備之安全管理。
- 7.1.2 建置網路安全管理機制，以防止駭客、病毒等惡意入侵及破壞。
- 7.1.3 維持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 7.1.4 執行資訊安全宣導及訓練。
- 7.1.5 建立系統備援與備份機制。
- 7.1.6 建立即時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處理機制，以期在發生安全事件時，可即時採取因應措施。

7.2 管理方案：

- 7.2.1 維護實體環境及設備之安全管理：機房進出授權與管制登記，溫溼度安全偵測與消防措施等。
- 7.2.2 建置網路安全管理機制，以防止駭客、病毒等惡意入侵及破壞：加裝防火牆每日偵測異常紀錄，管制遠端連線等。
- 7.2.3 維持資訊系統持續運作：加裝防毒或入侵偵測系統，不定期檢討

及評估使用者之存取權限，人員異動立即修改權限。

7.2.4 執行資訊安全教育及訓練：每年至少一次公告最新資訊安全相關訊息及宣導資安規定。

7.2.5 建立系統備援與備份機制：規劃資訊系統之備援作業及有效備份作業，且研訂適當的備援作業計畫或備份作業並定期檢討。

7.2.6 建立即時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處理機制，以期在發生安全事件時，可即時採取因應措施：系統無法運作或影響執行效率時，應立即報告主管並採取必要的更正行動，處理後，應向主管回報處理結果並作成紀錄，恢復正常時，應確認系統是否正常運作及資料的正確性，處理的過程，應予以記錄以備日後查考。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目前未遭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 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流動資產	536,650	512,829	492,672	598,736	663,955	523,3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226,008	288,176	345,398	306,946	333,000	220,943	
無形資產	255	428	512	789	1,220	214	
其他資產(註2)	47,626	46,791	46,472	43,823	46,178	46,746	
資產總額	810,539	848,224	885,054	950,294	1,044,353	791,2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6,385	83,120	97,324	118,266	172,500	44,767
	分配後		83,120	97,324	124,389	206,175	
非流動負債	33,481	35,569	43,872	54,849	60,058	31,9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9,866	118,689	141,196	173,115	232,558	76,744
	分配後		118,689	141,196	179,238	266,2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710,673	729,535	743,858	777,179	811,795	714,509	
股本	587,781	587,781	587,781	612,272	612,272	587,781	
資本公積	13,713	13,678	13,665	13,655	13,645	13,7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7,554	161,705	180,240	190,276	226,505	146,201
	分配後		161,705	180,240	184,153	192,830	
其他權益	(38,375)	(33,629)	(37,828)	(39,024)	(40,627)	(33,186)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0,673	729,535	743,858	777,179	811,795	714,509
	分配後		729,535	743,858	771,056	778,120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營業收入	357,858	386,191	499,996	616,987	825,362	53,572
營業毛利	69,495	70,769	106,926	132,813	209,286	10,823
營業損益	(24,255)	(30,316)	(1,277)	3,416	74,785	(11,2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07	10,179	5,232	(1,293)	1,732	10,410
稅前淨利	(15,948)	(20,137)	3,955	2,123	76,517	(79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1,353)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損)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1,3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903)	5,597	(3,166)	(2,023)	(16,810)	5,1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97)	(14,336)	(2,717)	(951)	32,282	3,83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1,35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8,897)	(14,336)	(2,717)	(951)	32,282	3,8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20)	(0.34)	0.01	0.02	0.72	(0.02)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流動資產		337,837	311,682	311,118	404,755	489,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54,415	204,810	252,325	199,500	206,898
無形資產		255	428	512	725	925
其他資產(註2)		304,883	314,281	306,338	328,881	335,764
資產總額		797,390	831,201	870,293	933,861	1,032,7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633	66,903	83,415	102,741	161,791
	分配後		66,903	83,415	108,864	195,466
非流動負債		33,084	34,763	43,020	53,941	59,2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6,717	101,666	126,435	156,682	220,991
	分配後		101,666	126,435	162,805	254,6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10,673	729,535	743,858	777,179	811,795
股本		587,781	587,781	587,781	612,272	612,272
資本公積		13,713	13,678	13,665	13,655	13,6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7,554	161,705	180,240	190,276	226,505
	分配後		161,705	180,240	184,153	192,830
其他權益		(38,375)	(33,629)	(37,828)	(39,024)	(40,62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0,673	729,535	743,858	777,179	811,795
	分配後		729,535	743,858	771,056	778,120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93,554	278,051	373,524	493,331	623,508
營業毛利	52,566	39,015	73,588	108,554	149,090
營業損益	(15,631)	(33,087)	(6,121)	7,010	38,7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7	9,059	7,902	(7,200)	25,071
稅前淨利	(15,044)	(24,028)	1,781	(190)	63,8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903)	5,597	(3,166)	(2,023)	(16,8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97)	(14,336)	(2,717)	(951)	32,28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994)	(19,933)	449	1,072	49,0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8,897)	(14,336)	(2,717)	(951)	32,2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20)	(0.34)	0.01	0.02	0.72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建新、陳蕃旬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建新、陳蕃旬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陳蕃旬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陳蕃旬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陳蕃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 31日 (註2)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2.32	13.99	15.95	18.22	22.27	9.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4.45	253.16	215.36	253.20	243.78	323.39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808.38	616.97	506.22	506.26	384.91	1,169.05
	速動比率	763.43	568.73	449.81	403.94	303.99	1,101.32
	利息保障倍數	(208.05)	(179.15)	41.66	28.49	1,033.97	(57.77)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3	3.54	3.70	3.17	3.03	4.38
	平均收現日數	71.15	103.10	98.64	115.14	120.46	83.33
	存貨週轉率(次)	7.38	6.34	4.47	3.73	4.04	5.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8	6.27	5.86	5.25	4.88	5.30
	平均銷貨日數	49.45	57.57	81.65	97.85	90.34	7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8	1.34	1.45	2.01	2.48	0.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46	0.56	0.65	0.79	0.2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43)	(2.28)	0.07	0.12	4.36	(0.17)
	權益報酬率(%)	(1.67)	(2.71)	0.06	0.13	5.71	(0.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2.71)	(3.43)	0.67	0.35	12.50	(0.13)
	純益率(%)	(3.35)	(5.16)	0.09	0.17	5.95	(2.53)
	每股盈餘(元)	(0.20)	(0.34)	0.01	0.02	0.72	(0.02)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91.91	115.25	31.34	138.62	65.21	(15.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8.30	290.42	207.45	197.94	183.73	686.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5	7.99	2.04	10.59	7.27	(0.59)
槓 桿 度	營業槓桿度	(6.76)	(6.05)	(175.16)	74.76	4.72	(6.3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0.93	1.02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12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12年度流動負債及存貨減少所致。
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112年度固定資產下降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要係112年度平均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112年度稅後虧損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112年度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112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0.88	12.23	14.53	16.78	21.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0.23	356.20	294.80	389.56	392.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29.90	465.87	372.98	393.96	302.37
	速動比率	592.72	424.15	328.32	293.69	230.90
	利息保障倍數	(196.19)	(213.96)	19.31	(1.46)	863.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7	2.88	3.04	2.79	2.62
	平均收現日數	73.44	126.73	120.06	130.82	139.31
	存貨週轉率 (次)	8.73	6.98	4.33	3.56	3.7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37	5.09	4.78	4.19	4.07
	平均銷貨日數	41.80	52.29	84.29	102.52	97.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90	1.36	1.48	2.47	3.0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7	0.33	0.43	0.53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6)	(2.32)	0.07	0.12	4.46
	權益報酬率 (%)	(1.67)	(2.71)	0.06	0.13	5.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2.56)	(4.09)	0.30	(0.03)	10.43
	純益率 (%)	(4.09)	(7.17)	0.12	0.22	7.87
	每股盈餘 (元)	(0.20)	(0.34)	0.01	0.02	0.7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8.72	104.22	16.60	117.23	55.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70.21	299.09	195.94	181.55	174.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64	8.34	0.91	9.63	7.16
槓桿度	營業槓桿度	(8.67)	(4.10)	(27.65)	29.22	6.7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0.98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流動負債及存貨減少所致。
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固定資產下降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平均銷貨日數及存貨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112 年度平均應收帳款、銷貨及存貨減少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 112 年度稅後虧損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度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 112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9.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 112 年度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由董事會編製之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盈虧撥補表議案等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具備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同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同協集團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須提列呆滯損失。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存貨淨額為 29,031 仟元，佔合併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3.6%（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相關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附註五。由於呆滯損失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此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同協集團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取得同協集團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於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協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陳蕃旬

陳蕃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41,093		17	\$ 165,294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12,468		2	5,39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九)	293,911		36	218,092		26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一)	643		-	425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及二一)	56,854		7	81,504		9
1200	其他應收款	1,834		-	2,01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3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29,031		4	39,354		5
1410	預付款項	803		-	74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36,650</u>		<u>66</u>	<u>512,829</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八)	3,186		-	2,85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二五及二九)	226,008		28	288,176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5,065		2	18,13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15,515		2	15,735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255		-	4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12,891		2	9,09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69		-	96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73,889</u>		<u>34</u>	<u>335,395</u>		<u>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10,539</u>		<u>100</u>	<u>\$ 848,22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七)	\$ 12		-	\$ 213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32,399		4	41,885		5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7,204		3	30,93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		-	2,000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2,356		-	2,48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4,414		1	5,60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6,385</u>		<u>8</u>	<u>83,120</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22,487		3	23,365		3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1,673		-	4,02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8,815		1	7,26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06		-	9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481</u>		<u>4</u>	<u>35,569</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99,866</u>		<u>12</u>	<u>118,689</u>		<u>1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3110	股本—普通股	587,781		73	587,781		69
3200	資本公積	13,713		2	13,67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38		16	130,038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15		5	37,828		5
3350	待彌補虧損	(19,899)		(3)	(6,161)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7,554		18	161,705		19
3490	其他權益	(38,375)		(5)	(33,629)		(4)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710,673</u>		<u>88</u>	<u>729,535</u>		<u>8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10,539</u>		<u>100</u>	<u>\$ 848,22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 358,563	100	\$ 386,96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79	-	368	-
4190	銷貨折讓	526	-	40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57,858	100	386,19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288,363	81	315,422	82
5900	營業毛利	69,495	19	70,769	18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6,145	7	28,621	8
6200	管理費用	59,208	17	63,33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94	2	9,12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747	26	101,073	2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二）	(3)	-	(12)	-
6900	營業損失	(24,255)	(7)	(30,316)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9,335	3	4,452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899	-	1,0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1,851)	-	4,812	1
7050	財務成本	(76)	-	(1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07	3	10,179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5,948)	(4)	(\$ 20,137)	(5)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及二三)	3,954	1	204	-
8200	本年度淨損	(11,994)	(3)	(19,933)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十九)	(2,696)	(1)	1,7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附註二 十及二七)	329	-	(7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註 二三)	539	-	(3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75)	(1)	4,92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903)	(2)	5,597	1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8,897)	(5)	(\$ 14,336)	(4)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994)	(3)	(\$ 19,93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11,994)	(3)	(\$ 19,933)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897)	(5)	(\$ 14,33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18,897)	(5)	(\$ 14,336)	(4)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20)		(\$ 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之 權益	股本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8,778	\$ 587,781	\$ 13,665	\$ 130,038	\$ 39,024	\$ 11,178	(\$ 38,428)	\$ 600	\$ 743,858
B3	110 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96)	1,196	-	-	-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3	-	-	-	-	-	13
D1	111 年度淨損	-	-	-	-	-	(19,933)	-	-	(19,933)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98	4,928	(729)	5,59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535)	4,928	(729)	(14,33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778	587,781	13,678	130,038	37,828	(6,161)	(33,500)	(129)	729,535
B3	111 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413)	413	-	-	-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35	-	-	-	-	-	35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	(11,994)	-	-	(11,994)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57)	(5,075)	329	(6,90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151)	(5,075)	329	(18,89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778	\$ 587,781	\$ 13,713	\$ 130,038	\$ 37,415	(\$ 19,899)	(\$ 38,575)	\$ 200	\$ 710,6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 15,948)	(\$ 20,13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6,169	98,382
A20200	攤銷費用	173	16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2,118	21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17)	(463)
A20900	利息費用	76	112
A21200	利息收入	(9,335)	(4,4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3	1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631	1,58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337	1,1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71)	(4,235)
A31130	應收票據	(218)	(287)
A31150	應收帳款	23,126	53,7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21	(15)
A31200	存 貨	(13,476)	(16,169)
A31230	預付款項	(59)	46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171
A32150	應付帳款	(9,325)	(16,6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30)	(1,64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8)	3,1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6)	(4,4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4,341	92,6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85	4,2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6)	(1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37)	(9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013</u>	<u>95,7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819)	(\$ 34,81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	(7,6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910)	(42,5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9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86)	(2,451)
C09900	未領取逾期股利	35	1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41)	(2,438)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6,463)	2,81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4,201)	53,6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5,294	111,64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093	\$ 165,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母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修正後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三及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售貨物收入

銷售貨物收入來自相關零組件之銷售。於貨物交付時，客戶對貨物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庫齡狀況評估其呆滯情形，並依歷史經驗估計其成本減損金額之百分比，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2	\$ 14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098
約當現金	43,611	
銀行定期存款	<u>97,320</u>	<u>110,049</u>
	<u>\$ 141,093</u>	<u>\$ 165,294</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05%~1.45%	0.05%~1.05%
銀行定期存款	1.7%~5.4%	0.975%~4.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 12,006	\$ 5,016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u>462</u>	<u>38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2,468</u>	<u>\$ 5,399</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u>\$ 12</u>	<u>\$ 21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仟元）
<u>11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4.1.31~2024.4.30	USD 580/NTD 18,10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24.1.29~2024.5.28	USD 120/RMB 855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3.1.31~2023.4.28	USD 750/NTD 22,997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23.1.30~2023.6.27	USD 270/RMB 1,885

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186</u>	<u>\$ 2,857</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之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在案，故其價值以資產法之淨變現價值衡量，請詳附註二七。

上述未上市股票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受限制存款	\$ 4,328	\$ 4,41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89,583</u>	<u>213,681</u>
	<u>\$ 293,911</u>	<u>\$ 218,092</u>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405%~5.4%及1.030%~2.100%。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受限制存款主要係設定質押做為購買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二九，利率皆為0%。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43	\$ 42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643</u>	<u>\$ 42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6,854	\$ 81,504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56,854</u>	<u>\$ 81,504</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若到期未兌現，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提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管理階層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對其追索，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56,854	\$ -	\$ -	\$ -	\$ -	\$ -	\$ 56,85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6,85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56,85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81,504	\$ -	\$ -	\$ -	\$ -	\$ -	\$ 81,5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1,50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81,504</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4,249	\$ 20,662
在 製 品	6,981	10,193
原 料	6,457	8,088
商 品	<u>1,344</u>	<u>411</u>
	<u>\$ 29,031</u>	<u>\$ 39,35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86,646	\$ 313,529
存貨跌價損失	1,631	1,587
存貨淨盤損	<u>86</u>	<u>306</u>
	<u>\$ 288,363</u>	<u>\$ 315,422</u>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 小家電組裝等	100%	100%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07,852	\$ 176,482	\$ 6,094	\$ 265,808	\$ 637	\$ 765,405
增 添	-	-	-	-	91	-	91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22,181	-	22,181
處 分	-	-	(1,972)	-	(88,569)	-	(90,541)
淨兌換差額	-	(3,501)	(3,054)	(115)	(1,586)	-	(8,25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04,351</u>	<u>171,456</u>	<u>5,979</u>	<u>197,925</u>	<u>637</u>	<u>688,880</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150,670	145,688	5,486	174,748	637	477,229
處 分	-	-	(1,972)	-	(88,566)	-	(90,538)
折舊費用	-	8,222	2,382	-	72,491	-	83,095
淨兌換差額	-	(2,604)	(2,637)	(103)	(1,570)	-	(6,91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56,288</u>	<u>143,461</u>	<u>5,383</u>	<u>157,103</u>	<u>637</u>	<u>462,872</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48,063</u>	<u>\$ 27,995</u>	<u>\$ 596</u>	<u>\$ 40,822</u>	<u>\$ -</u>	<u>\$ 226,008</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04,899	\$ 173,685	\$ 8,367	\$ 300,557	\$ 637	\$ 796,677
增添	-	-	578	-	7,066	-	7,644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28,893	-	28,893
處分	-	-	(357)	(2,370)	(72,049)	-	(74,776)
淨兌換差額	-	2,953	2,576	97	1,341	-	6,96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07,852</u>	<u>176,482</u>	<u>6,094</u>	<u>265,808</u>	<u>637</u>	<u>765,405</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0,557	141,426	7,506	161,153	637	451,279
處分	-	-	(355)	(2,370)	(72,037)	-	(74,762)
折舊費用	-	8,242	2,447	263	84,355	-	95,307
淨兌換差額	-	1,871	2,170	87	1,277	-	5,40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150,670</u>	<u>145,688</u>	<u>5,486</u>	<u>174,748</u>	<u>637</u>	<u>477,22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57,182</u>	<u>\$ 30,794</u>	<u>\$ 608</u>	<u>\$ 91,060</u>	<u>\$ -</u>	<u>\$ 288,176</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15至20年
裝修工程	5至15年
機器設備	3至20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租賃權益改良	2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6,718		\$ 4,922	\$ 31,640
淨兌換差額	(388)		-	(38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26,330</u>		<u>4,922</u>	<u>31,252</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40	\$	2,569		\$	13,509
折舊費用		1,597		1,257			2,854
淨兌換差額	(176)		-		(17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2,361</u>		<u>3,826</u>			<u>16,18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u>13,969</u>	\$	<u>1,096</u>		\$	<u>15,065</u>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6,391	\$	4,922		\$	31,313
淨兌換差額		<u>327</u>		-			<u>32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6,718</u>		<u>4,922</u>			<u>31,640</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9,209		1,312			10,521
折舊費用		1,598		1,257			2,855
淨兌換差額		<u>133</u>		-			<u>13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0,940</u>		<u>2,569</u>			<u>13,50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15,778</u>	\$	<u>2,353</u>		\$	<u>18,131</u>

(二) 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	折現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5年	1.375%~ 1.645%	\$ 2,907	\$ 4,124
建築物	3~5年	1.375%~ 1.645%	<u>1,122</u>	<u>2,391</u>
			4,029	6,515
減：列為流動部分			(<u>2,356</u>)	(<u>2,486</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673</u>	<u>\$ 4,029</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母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3~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母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大陸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法基礎按50年攤銷。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11</u>	<u>\$ 21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73</u>	<u>\$ 2,77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及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6,822			6,82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042			7,042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14,634		\$ 881			\$ 15,515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602			6,60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22			6,822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4,634		\$ 1,101			\$ 15,735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35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截至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32,480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之不動產交易價格做為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於112年12月31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1年	\$ 785	\$ 228
第2年	758	-
第3年	182	-
	\$ 1,725	\$ 228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6,131
淨兌換差額	(9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6,036</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5,703
攤銷費用	173
淨兌換差額	(9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5,781</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55</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017
新 增	78
處 分	(44)
淨兌換差額	<u>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6,131</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5,505
攤銷費用	162
處 分	(44)
淨兌換差額	<u>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5,70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28</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7年攤銷。

十七、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為3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154	\$ 19,767
應退客戶溢繳款	4,641	-
應付加工費	3,131	4,038
應付勞務費	1,446	1,444
應付勞健保	1,294	1,491
應付營業稅	975	1,739
其 他	<u>1,563</u>	<u>2,455</u>
	<u>\$ 27,204</u>	<u>\$ 30,93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中華民國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尚無員工且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605 仟元及 455 仟元，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7%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151	\$ 60,7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5,941</u>)	(<u>53,946</u>)
提撥短絀	<u>8,210</u>	<u>6,8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210</u>	<u>\$ 6,8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 60,756	(\$ 53,946)	\$ 6,8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2	-	422
利息費用(收入)	836	(754)	82
認列於損益	1,258	(754)	5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9)	(1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38	-	43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387	-	2,3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25	(129)	2,696
雇主提撥	-	(1,800)	(1,800)
雇主支付	(10,688)	10,688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4,151	(\$ 45,941)	\$ 8,210
111年1月1日餘額	\$ 57,963	(\$ 45,046)	\$ 12,9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10	-	510
利息費用(收入)	290	(230)	60
認列於損益	800	(230)	5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41)	(3,74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741)	-	(2,74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734	-	4,7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3	(3,741)	(1,748)
雇主提撥	-	(4,929)	(4,92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0,756	(\$ 53,946)	\$ 6,810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215	\$ 243
推銷費用	119	135
管理費用	44	50
研究發展費用	126	142
	\$ 504	\$ 570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871</u>)	(\$ <u>1,036</u>)
減少 0.25%	<u>\$ 892</u>	<u>\$ 1,06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868</u>	<u>\$ 1,034</u>
減少 0.25%	(\$ <u>852</u>)	(\$ <u>1,014</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800</u>	<u>\$ 1,68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5年	6.9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1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100,000</u>	<u>\$ 1,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778</u>	<u>58,778</u>
已發行股本	<u>\$ 587,781</u>	<u>\$ 587,78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558	\$ 11,558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2,06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受領股東贈與(2)	<u>92</u>	<u>57</u>
	<u>\$ 13,713</u>	<u>\$ 13,67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受領股東贈與係因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並以現金分派者，授權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母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母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母公司111及110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盈 虧	撥 補	案
	111年度	110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 413)	(\$ 1,196)	

111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已於112年6月1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0年度稅後淨利扣除直接借記未分配盈餘之其他綜合損益後為負數，因是本公司於111年3月25日董事會僅擬議依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該分配項目已於111年6月2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本年度尚為待彌補虧損，因是無盈餘分配之議案。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首次採用IFRS提列數	\$ 37,415	\$ 37,415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413
	<u>\$ 37,415</u>	<u>\$ 37,82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29)	\$ 600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u>329</u>	(<u>729</u>)
年底餘額	<u>\$ 200</u>	(<u>\$ 129</u>)

二一、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客戶合約收入</u>		
商品銷貨收入	\$ 355,790	\$ 379,218
佣金收入	<u>2,068</u>	<u>6,973</u>
	<u>\$ 357,858</u>	<u>\$ 386,191</u>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u>\$ 57,497</u>	<u>\$ 81,929</u>	<u>\$ 136,464</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商品銷貨	<u>\$ 1,958</u>	<u>\$ 3,010</u>	<u>\$ 1,46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貨	<u>\$ 1,781</u>	<u>\$ 1,462</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部門資訊」。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商品銷貨收入		
-112年履行	\$ -	\$ 3,010
-113年履行	<u>1,958</u>	<u>-</u>
	<u>\$ 1,958</u>	<u>\$ 3,010</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u>\$ 3</u>	<u>\$ 12</u>

(二)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u>\$ 9,335</u>	<u>\$ 4,452</u>

(三)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759	\$ 765
政府補助收入	4	-
其他收入	<u>136</u>	<u>262</u>
	<u>\$ 899</u>	<u>\$ 1,027</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14)	\$ 4,5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1,017	4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2,118)	(214)
其他	<u>(36)</u>	<u>-</u>
	<u>(\$ 1,851)</u>	<u>\$ 4,81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2,260	\$ 94,074
營業費用	<u>3,909</u>	<u>4,308</u>
	<u>\$ 86,169</u>	<u>\$ 98,38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u>\$ 173</u>	<u>\$ 162</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60</u>	<u>\$ 260</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4,643	\$ 5,025
確定福利計畫	<u>504</u>	<u>570</u>
	<u>5,147</u>	<u>5,595</u>
薪資費用	93,254	105,508
勞健保費用	6,105	6,684
其他員工福利	<u>1,347</u>	<u>1,702</u>
	<u>100,706</u>	<u>113,89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5,853</u>	<u>\$ 119,48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544	\$ 48,182
營業費用	<u>66,309</u>	<u>71,307</u>
	<u>\$ 105,853</u>	<u>\$ 119,489</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10% 及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9,952	\$ 29,83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666)	(25,276)
淨利益 (損失)	(\$ 714)	\$ 4,563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1,8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7	1,91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172)	(4,64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	72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3,954)	(\$ 20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15,948)	(\$ 20,137)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3,189)	(\$ 4,02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46	338
不計入課稅所得	(42)	(13)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934)	460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53)	40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217	\$ 1,911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u>	<u>7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3,954)</u>	<u>(\$ 204)</u>

母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適用之稅率為 20%；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依法免納所得稅；中國地區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539</u>	(\$ <u>35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收退稅款	\$ <u>13</u>	\$ <u>-</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u>	\$ <u>2,00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362	(\$ 259)	\$ 539	\$ -	\$ 1,642
折舊財稅差異	777	(62)	-	(13)	702
存貨跌價損失	841	334	-	(3)	1,1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6	603	-	-	869
虧損扣抵	<u>5,853</u>	<u>2,678</u>	<u>-</u>	<u>(25)</u>	<u>8,506</u>
	<u>\$ 9,099</u>	<u>\$ 3,294</u>	<u>\$ 539</u>	<u>(\$ 41)</u>	<u>\$ 12,891</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 12,760	(\$ 934)	\$ -	\$ -	\$ 11,8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36	56	-	-	92
	<u>\$ 23,365</u>	<u>(\$ 878)</u>	<u>\$ -</u>	<u>\$ -</u>	<u>\$ 22,487</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584	(\$ 872)	(\$ 350)	\$ -	\$ 1,362
折舊財稅差異	826	(62)	-	13	777
存貨跌價損失	547	289	-	5	8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	131	-	1	266
虧損扣抵	1,079	4,774	-	-	5,853
	<u>\$ 5,170</u>	<u>\$ 4,260</u>	<u>(\$ 350)</u>	<u>\$ 19</u>	<u>\$ 9,0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 12,300	\$ 460	\$ -	\$ -	\$ 12,76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5	(120)	-	1	36
	<u>\$ 23,024</u>	<u>\$ 340</u>	<u>\$ -</u>	<u>\$ 1</u>	<u>\$ 23,36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571	117
1,764	119
27,495	121
<u>7,683</u>	<u>122</u>
<u>\$ 41,513</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 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1,994)</u>	<u>(\$ 19,93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778</u>	<u>58,778</u>

112及111年度皆為淨損，產生反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增租賃	現 利息費用	金 匯率影響	之 利息支付數	變 匯率影響	動 利息支付數	112年 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910	(\$ 390)	\$ -	\$ -	(\$ 14)	\$ -	\$ -	\$ 506	
租賃負債	<u>6,515</u>	<u>(2,486)</u>	-	-	76	(76)	-	<u>4,029</u>	
	<u>\$ 7,425</u>	<u>(\$ 2,876)</u>	<u>\$ -</u>	<u>\$ -</u>	<u>\$ 62</u>	<u>(\$ 76)</u>	<u>\$ -</u>	<u>\$ 4,535</u>	

111 年度

	111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增租賃	現 利息費用	金 匯率影響	之 利息支付數	變 匯率影響	動 利息支付數	111年 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897	\$ -	\$ -	\$ -	\$ 13	\$ -	\$ -	\$ 910	
租賃負債	<u>8,966</u>	<u>(2,451)</u>	-	112	-	(112)	-	<u>6,515</u>	
	<u>\$ 9,863</u>	<u>(\$ 2,451)</u>	<u>\$ -</u>	<u>\$ 112</u>	<u>\$ 13</u>	<u>(\$ 112)</u>	<u>\$ -</u>	<u>\$ 7,425</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2,006	\$ -	\$ -	\$ 12,006
衍生金融工具	<u>-</u>	<u>462</u>	<u>-</u>	<u>462</u>
	<u>\$ 12,006</u>	<u>\$ 462</u>	<u>\$ -</u>	<u>\$ 12,46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u>\$ -</u>	<u>\$ -</u>	<u>\$ 3,186</u>	<u>\$ 3,186</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u>\$ -</u>	<u>\$ 12</u>	<u>\$ -</u>	<u>\$ 1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16	\$ -	\$ -	\$ 5,016
衍生金融工具	<u>-</u>	<u>383</u>	<u>-</u>	<u>383</u>
	<u>\$ 5,016</u>	<u>\$ 383</u>	<u>\$ -</u>	<u>\$ 5,39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u>\$ -</u>	<u>\$ -</u>	<u>\$ 2,857</u>	<u>\$ 2,85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u>\$ -</u>	<u>\$ 213</u>	<u>\$ -</u>	<u>\$ 213</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8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329</u>
年底餘額	<u>\$ 3,186</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5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729</u>)
年底餘額	<u>\$ 2,857</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商品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或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其於進入清算程序者係以資產法之淨變現價值估計公允價值；餘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同種類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468	\$ 5,3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494,599	467,0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投資	3,186	2,8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43,686	50,7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2	21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營業稅及應付短期員工福利）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

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評估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規範。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因交易而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七及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外幣餘額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7,993)	(\$ 4,042)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46,004	\$ 110,049
－金融負債	4,029	6,51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4,497	55,08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21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及定期存款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13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及定期存款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未上市（櫃）權益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股票及基金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600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59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51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2.98% 及 34.77%。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及 145,000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20,964	\$ 18,186	\$ 4,030	\$ 506
租賃負債	214	427	1,756	1,689
	<u>\$ 21,178</u>	<u>\$ 18,613</u>	<u>\$ 5,786</u>	<u>\$ 2,19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21,256	\$ 21,328	\$ 7,354	\$ 794
租賃負債	214	427	1,922	4,086
	<u>\$ 21,470</u>	<u>\$ 21,755</u>	<u>\$ 9,276</u>	<u>\$ 4,880</u>

(2)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6,606	\$ 9,983	\$ 5,213	\$ -	\$ -
一流 出	(\$ 6,428)	(\$ 9,757)	(\$ 5,167)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3,233	\$ 14,291	\$ 6,663	\$ -	\$ -
一流 出	(\$ 4,902)	(\$ 17,107)	(\$ 9,134)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811	\$ 18,587
退職後福利	340	335
	<u>\$ 19,151</u>	<u>\$ 18,92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市場趨勢決定。

上表短期員工福利係估計數，因此可能與未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母公司下列資產係作為銀行融資額度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32	\$ 108,532
投資性不動產	15,515	15,735
受限制存款	<u>4,328</u>	<u>4,411</u>
	<u>\$ 128,375</u>	<u>\$ 128,678</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251		30.705			\$	191,937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54		7.0945				1,658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650		註				46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65		30.705				11,207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34		7.0945				1,044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50		註				12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97		30.725			\$	125,880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62		6.9655				8,050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510		註				38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4		30.725				20,70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34		6.9655				1,045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510		註				213

註：帳面金額係以履約匯率與現時匯率之差額乘上名目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匯 率	未 實 現 淨 兌 換 損 失	匯 率	未 實 現 淨 兌 換 損 失
美 元	30.705 (美元：新台幣)	(\$ 4,384)	30.725 (美元：新台幣)	(\$ 1,372)
美 元	7.0945 (美元：人民幣)	58	6.9655 (美元：人民幣)	198
		(\$ 4,326)		(\$ 1,174)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七及二七。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沖壓事業部門、大陸沖壓事業部門及其他部門。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小家電、發光車包、車用發光牌、LED燈管及冷光片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其他部門：非屬沖壓事業部門之其他經營活動。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沖壓 事業部門	大陸沖壓 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與銷 除	總計
<u>112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93,495	\$ 64,363	\$ -	\$ -	\$ 357,858
部門間收入	59	-	-	(59)	-
合併收入	<u>\$ 293,554</u>	<u>\$ 64,363</u>	<u>\$ -</u>	<u>(\$ 59)</u>	<u>\$ 357,858</u>
部門損益	<u>\$ 5,790</u>	<u>(\$ 5,574)</u>	<u>(\$ 20,833)</u>	<u>\$ 4,669</u>	<u>(\$ 15,948)</u>
<u>111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7,996	\$ 108,195	\$ -	\$ -	\$ 386,191
部門間收入	55	-	-	(55)	-
合併收入	<u>\$ 278,051</u>	<u>\$ 108,195</u>	<u>\$ -</u>	<u>(\$ 55)</u>	<u>\$ 386,191</u>
部門損益	<u>(\$ 5,235)</u>	<u>\$ 6,190</u>	<u>(\$ 18,793)</u>	<u>(\$ 2,299)</u>	<u>(\$ 20,137)</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 114,250	\$ 192,921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89,793	108,029
其他部門	<u>124,263</u>	<u>124,671</u>
部門資產總額	328,306	425,621
未分攤之資產	<u>482,233</u>	<u>422,603</u>
合併資產總額	<u>\$ 810,539</u>	<u>\$ 848,224</u>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負 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 25,508	\$ 32,803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u>6,890</u>	<u>9,082</u>
部門負債總額	32,398	41,885
未分攤之負債	<u>67,468</u>	<u>76,804</u>
合併負債總額	<u>\$ 99,866</u>	<u>\$ 118,689</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2. 除其他金融負債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沖 壓 件	\$ 353,344	\$ 379,305
模 具	1,189	1,459
其 他	<u>3,325</u>	<u>5,427</u>
	<u>\$ 357,858</u>	<u>\$ 386,19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銷售於三個地區－台灣、中國大陸與美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目的地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中國大陸	\$ 60,538	\$ 95,458
台 灣	43,473	48,656
美 洲	154,376	142,880
其 他	<u>99,471</u>	<u>99,197</u>
	<u>\$ 357,858</u>	<u>\$ 386,191</u>

	非 流 動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82,712	\$ 95,071
台 灣	<u>175,100</u>	<u>228,368</u>
	<u>\$ 257,812</u>	<u>\$ 323,43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路川集團	\$ 61,735	\$ 81,286
鴻海集團	54,426	71,552
STEPHEN	43,080	42,616
PLEXUS 集團	39,524	11,123
和碩集團	<u>28,210</u>	<u>33,235</u>
	<u>\$ 226,975</u>	<u>\$ 239,812</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 損失金額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00,000	\$ 200,000	\$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284,269 (註一)	\$ 284,269 (註一)

註一：係以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本期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61,114	\$ 12,006	-	\$ 12,006	—
	股票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372	12.5	1,372	—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00	1,814	19.0	1,814	—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非上市（櫃）股票若無市價可供參考，係依據公允價值評價方法所評定之估計市價。

註二：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失 (註二)	本期認列 投資損失 (註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二)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6,191	\$ 196,191	50,000	100%	\$ 270,371	(\$ 4,668)	(\$ 4,668)	註一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項(註五)	\$ 1,187	—	0.15%
1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9	—	0.0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87	—	0.15%
				銷貨成本(註五)	59	—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兩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係母公司代子公司向客戶收取之貨款。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失 (註二及四)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失 (註二及四)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四)	截至本期期末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 家電組裝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司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	\$ -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818) (155 仟美元)	100%	(\$ 4,818) (155 仟美元)	\$ 265,052 (8,632 仟美元)	\$ 205,288 (6,974 仟美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26,404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全數沖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趙 國 樑	4,162,392	7.0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呆滯損失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須提列呆滯損失。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存貨淨額為 19,358 仟元，佔個體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2%（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一），相關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附註五。由於呆滯損失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此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取得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於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及相關損益份額認列

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帳面價值為 9,673 仟元，由於存貨金額係屬重大及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將影響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及相關損益份額認列；且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是，將子公司存貨呆滯損失之估計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之方法是否適當、核對用於計算之基本假設至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覆核子公司存貨庫齡狀況及比較歷史提列損失與實際處分差異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陳蕃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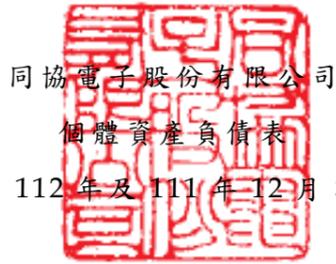
陳蕃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0,189	9	\$ 86,672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12,436	2	5,29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84,973	23	121,050	1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一)	643	-	4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一)	48,328	6	68,811	8
1200	其他應收款	1,317	-	1,52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3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9,358	2	27,384	3
1410	預付款項	580	-	52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37,837</u>	<u>42</u>	<u>311,682</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3,186	1	2,85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0,371	34	280,114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154,415	19	204,810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951	1	6,43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15,515	2	15,735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55	-	4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0,896	1	8,1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64	-	9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59,553</u>	<u>58</u>	<u>519,519</u>	<u>6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97,390</u>	<u>100</u>	<u>\$ 831,20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 -	-	\$ 15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25,508	3	32,80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187	-	5,890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2,633	3	22,190	3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四)	2,356	1	2,48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949	-	3,38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3,633</u>	<u>7</u>	<u>66,903</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2,480	3	23,353	3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四)	1,673	-	4,02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8,815	1	7,26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	-	11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084</u>	<u>4</u>	<u>34,76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86,717</u>	<u>11</u>	<u>101,666</u>	<u>12</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股本—普通股	587,781	74	587,781	71
3200	資本公積	13,713	2	13,67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38	16	130,038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15	5	37,828	4
3350	待彌補虧損	(19,899)	(3)	(6,161)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7,554</u>	<u>18</u>	<u>161,705</u>	<u>19</u>
3400	其他權益	(38,375)	(5)	(33,629)	(4)
31XX	權益總計	<u>710,673</u>	<u>89</u>	<u>729,535</u>	<u>8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97,390</u>	<u>100</u>	<u>\$ 831,2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294,075	100	\$ 278,43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	-	2	-
4190	銷貨折讓	<u>520</u>	<u>-</u>	<u>380</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93,554	100	278,05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u>240,988</u>	<u>82</u>	<u>239,036</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52,566</u>	<u>18</u>	<u>39,015</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4,046	8	25,749	9
6200	管理費用	35,757	12	37,233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394</u>	<u>3</u>	<u>9,12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197</u>	<u>23</u>	<u>72,102</u>	<u>26</u>
6900	營業損失	(<u>15,631</u>)	(<u>5</u>)	(<u>33,087</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6,123	2	1,742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897	-	84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1,689)	-	4,284	1
7050	財務成本	(76)	-	(112)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4,668</u>)	(<u>2</u>)	<u>2,29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7</u>	<u>-</u>	<u>9,05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5,044)	(5)	(\$ 24,028)	(9)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及二三)	3,050	1	4,095	2
8200	本年度淨損	(11,994)	(4)	(19,933)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十九)	(2,696)	(1)	1,7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附註二 十及二七)	329	-	(7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註 二三)	539	1	(3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75)	(2)	4,92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903)	(2)	5,597	2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8,897)	(6)	(\$ 14,336)	(5)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20)		(\$ 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十)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	保 留 盈 餘 (附註二十)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股數 (仟股)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彌補虧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8,778	\$ 587,781	\$ 13,665	\$ 130,038	\$ 39,024	\$ 11,178	(\$ 38,428)	\$ 600	\$ 743,858
B3	110 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196)	1,196	-	-	-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3	-	-	-	-	-	13
D1	111 年度淨損	-	-	-	-	-	(19,933)	-	-	(19,933)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98	4,928	(729)	5,59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535)	4,928	(729)	(14,33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778	587,781	13,678	130,038	37,828	(6,161)	(33,500)	(129)	729,535
B3	111 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413)	413	-	-	-
T1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35	-	-	-	-	-	35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	(11,994)	-	-	(11,994)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57)	(5,075)	329	(6,90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151)	(5,075)	329	(18,89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778	\$ 587,781	\$ 13,713	\$ 130,038	\$ 37,415	(\$ 19,899)	(\$ 38,575)	\$ 200	\$ 710,6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 15,044)	(\$ 24,02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5,367	86,752
A20200	攤銷費用	173	16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2,105	15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85)	(354)
A20900	利息費用	76	112
A21200	利息收入	(6,123)	(1,74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4,668	(2,29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473	2,15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345	1,3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8)	(4,517)
A31130	應收票據	(218)	(287)
A31150	應收帳款	18,907	53,4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16	(9)
A31200	存 貨	(15,628)	(22,169)
A31230	預付款項	(54)	463
A32150	應付帳款	(7,133)	(12,094)
A329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53)	(4,1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3	(2,6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35)	2,44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6)	(4,4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47,236	68,2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801	1,5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6)	(1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948</u>	<u>69,7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1)	(\$ 7,644)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923)	(20,2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u>-</u>	(<u>7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4,014</u>)	(<u>27,9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86)	(2,451)
C09900	未領取逾期股利	<u>35</u>	<u>1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51</u>)	(<u>2,43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966</u>)	(<u>38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6,483)	38,93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6,672</u>	<u>47,74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189</u>	<u>\$ 86,6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修正後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售貨物收入

銷售貨物收入來自相關零組件之銷售。於貨物交付時，客戶對貨物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庫齡狀況評估其呆滯情形，並依歷史經驗估計其成本減損金額之百分比，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048	25,610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54,041</u>	<u>60,962</u>
	<u>\$ 70,189</u>	<u>\$ 86,672</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58%~1.45%	0.455%~1.05%
銀行定期存款	5.1%~5.4%	0.975%~4.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基金受益憑證	\$ 12,006	\$ 5,016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 遠期外匯合約	<u>430</u>	<u>27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2,436</u>	<u>\$ 5,291</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5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u>合 約 金 額 (仟 元)</u>
<u>11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4.1.31~2024.4.30	USD580/NTD18,103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3.1.31~2023.4.28	USD750/NTD22,997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186</u>	<u>\$ 2,857</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之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在案，故其價值以資產法之淨變現價值衡量，請詳附註二七。

上述未上市股票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84,973</u>	<u>\$ 121,050</u>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405%~5.4%及1.030%~1.440%。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43	\$ 425
減：備抵損失	-	-
	<u>\$ 643</u>	<u>\$ 42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8,328	\$ 68,811
減：備抵損失	-	-
	<u>\$ 48,328</u>	<u>\$ 68,811</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本公司之應收票據若到期未兌現，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本公司尚未提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

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管理階層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對其追索，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48,328	\$ -	\$ -	\$ -	\$ -	\$ -	\$ 48,3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8,328</u>	<u>\$ -</u>	<u>\$ -</u>	<u>\$ -</u>	<u>\$ -</u>	<u>\$ -</u>	<u>\$ 48,32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68,811	\$ -	\$ -	\$ -	\$ -	\$ -	\$ 68,81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8,81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68,811</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2,279	\$ 18,001
原材料	4,697	6,360
在製品	1,767	2,669
商 品	615	354
	<u>\$ 19,358</u>	<u>\$ 27,38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39,429	\$ 236,577
存貨跌價損失	1,473	2,154
存貨淨盤損	86	305
	<u>\$ 240,988</u>	<u>\$ 239,036</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u>\$ 270,371</u>	<u>\$ 280,114</u>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112及11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1,793	\$ 13,665	\$ -	\$ 165,641	\$ 637	\$ 310,268
增 添	-	-	-	-	91	-	91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22,181	-	22,181
處 分	-	-	(1,972)	-	(88,531)	-	(90,50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1,793</u>	<u>11,693</u>	<u>-</u>	<u>99,382</u>	<u>637</u>	<u>242,037</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793	6,639	-	76,389	637	105,458
處 分	-	-	(1,972)	-	(88,531)	-	(90,503)
折舊費用	-	-	1,046	-	71,621	-	72,66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1,793</u>	<u>5,713</u>	<u>-</u>	<u>59,479</u>	<u>637</u>	<u>87,622</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u>	<u>\$ 5,980</u>	<u>\$ -</u>	<u>\$ 39,903</u>	<u>\$ -</u>	<u>\$ 154,415</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1,793	\$ 13,427	\$ 2,370	\$ 201,612	\$ 637	\$ 348,371
增 添	-	-	578	-	7,066	-	7,644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28,893	-	28,893
處 分	-	-	(340)	(2,370)	(71,930)	-	(74,64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1,793</u>	<u>13,665</u>	<u>-</u>	<u>165,641</u>	<u>637</u>	<u>310,268</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793	5,893	2,107	65,616	637	96,046
處 分	-	-	(340)	(2,370)	(71,930)	-	(74,640)
折舊費用	-	-	1,086	263	82,703	-	84,05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1,793</u>	<u>6,639</u>	<u>-</u>	<u>76,389</u>	<u>637</u>	<u>105,458</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u>	<u>\$ 7,026</u>	<u>\$ -</u>	<u>\$ 89,252</u>	<u>\$ -</u>	<u>\$ 204,810</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15年
裝修工程	5至15年
機器設備	5至2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租賃權益改良	2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及112年 12月31日餘額	\$	6,117	\$	4,922	\$	11,039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2,039		2,569		4,608	
折舊費用		1,223		1,257		2,48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3,262		3,826		7,08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2,855	\$	1,096	\$	3,951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111年 12月31日餘額	\$	6,117	\$	4,922	\$	11,039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816		1,312		2,128	
折舊費用		1,223		1,257		2,48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039		2,569		4,608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4,078	\$	2,353	\$	6,431	

(二) 租賃負債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5年	1.375%~ 1.645%	\$ 2,907	\$ 4,124
建 築 物	3~5年	1.375%~ 1.645%	<u>1,122</u>	<u>2,391</u>
			4,029	6,515
減：列為流動部分			(<u>2,356</u>)	(<u>2,486</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673</u>	<u>\$ 4,029</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3~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11</u>	<u>\$ 21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73</u>	<u>\$ 2,77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及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6,822			6,82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042			7,042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4,634</u>		<u>\$ 881</u>			<u>\$ 15,515</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602			6,60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22			6,822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4,634</u>		<u>\$ 1,101</u>			<u>\$ 15,735</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3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2,480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之不動產交易價格做為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本公司設定抵押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785	\$ 228
第 2 年	758	-
第 3 年	<u>182</u>	<u>-</u>
	<u>\$ 1,725</u>	<u>\$ 228</u>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9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681
攤銷費用	<u>173</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854</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55</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75
增 添	78
處 分	(4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09</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63
攤銷費用	162
處 分	(4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81</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28</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7 年攤銷。

十七、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為 3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818	\$ 13,026
應退客戶溢繳款	4,641	-
應付加工費	3,131	4,038
應付勞務費	1,446	1,444
應付勞健保	1,294	1,491
其他	1,303	2,191
	<u>\$ 22,633</u>	<u>\$ 22,19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605 仟元及 455 仟元，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7%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151	\$ 60,7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941)	(53,946)
提撥短絀	8,210	6,8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210</u>	<u>\$ 6,8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u>\$ 60,756</u>	<u>(\$ 53,946)</u>	<u>\$ 6,81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2	-	422
利息費用(收入)	836	(754)	82
認列於損益	<u>1,258</u>	<u>(754)</u>	<u>5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9)	(1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438	-	43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387</u>	<u>-</u>	<u>2,38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25</u>	<u>(129)</u>	<u>2,696</u>
雇主提撥	<u>-</u>	<u>(1,800)</u>	<u>(1,800)</u>
雇主支付	<u>(10,688)</u>	<u>10,688</u>	<u>-</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4,151</u>	<u>(\$ 45,941)</u>	<u>\$ 8,210</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57,963</u>	<u>(\$ 45,046)</u>	<u>\$ 12,9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10	-	510
利息費用(收入)	290	(230)	60
認列於損益	<u>800</u>	<u>(230)</u>	<u>5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41)	(3,74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2,741)	-	(2,74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4,734</u>	<u>-</u>	<u>4,7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93</u>	<u>(3,741)</u>	<u>(1,748)</u>
雇主提撥	<u>-</u>	<u>(4,929)</u>	<u>(4,92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0,756</u>	<u>(\$ 53,946)</u>	<u>\$ 6,81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215	\$ 243
推銷費用	119	135
管理費用	44	50
研究發展費用	<u>126</u>	<u>142</u>
	<u>\$ 504</u>	<u>\$ 57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871</u>)	(\$ <u>1,036</u>)
減少 0.25%	<u>\$ 892</u>	<u>\$ 1,06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868</u>	<u>\$ 1,034</u>
減少 0.25%	(\$ <u>852</u>)	(\$ <u>1,014</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800</u>	<u>\$ 1,68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5年	6.9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1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110,000</u>	<u>\$ 1,11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778</u>	<u>58,778</u>
已發行股本	<u>\$ 587,781</u>	<u>\$ 587,78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558	\$ 11,558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2,06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受領股東贈與(2)	<u>92</u>	<u>57</u>
	<u>\$ 13,713</u>	<u>\$ 13,67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受領股東贈與係因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

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並以現金分派者，授權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10%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盈	虧	撥	補	案
	111年度		110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	413)		(\$	1,196)

111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已於112年6月1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0年度稅後淨利扣除直接借記未分配盈餘之其他綜合損益後為負數，因是本公司於111年3月25日董事會僅擬議依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該分配項目已於111年6月2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本年度尚為待彌補虧損，因是無盈餘分配之議案。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首次採用IFRS提列數	\$ 37,415	\$ 37,415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413
	<u>\$ 37,415</u>	<u>\$ 37,82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29)	\$ 600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u>329</u>	(<u>729</u>)
年底餘額	<u>\$ 200</u>	(<u>\$ 129</u>)

二一、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91,486	\$ 271,078
佣金收入	<u>2,068</u>	<u>6,973</u>
	<u>\$ 293,554</u>	<u>\$ 278,051</u>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十）	<u>\$ 48,971</u>	<u>\$ 69,236</u>	<u>\$ 123,528</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貨	<u>\$ -</u>	<u>\$ 1,508</u>	<u>\$ 54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商品銷貨收入		
—112年履行	<u>\$ -</u>	<u>\$ 1,508</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6,123</u>	<u>\$ 1,742</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759	\$ 765
政府補助收入	4	-
其他收入	134	82
	<u>\$ 897</u>	<u>\$ 84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69)	\$ 4,0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985	3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u>2,105</u>)	(<u>153</u>)
	<u>(\$ 1,689)</u>	<u>\$ 4,284</u>

(四)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079	\$ 86,134
營業費用	288	618
	<u>\$ 75,367</u>	<u>\$ 86,75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u>\$ 173</u>	<u>\$ 162</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60</u>	<u>\$ 26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2,585	\$ 2,847
確定福利計畫	<u>504</u>	<u>570</u>
	<u>3,089</u>	<u>3,417</u>
薪資費用 (含董事酬金)	67,843	73,285
勞健保費用	6,105	6,684
其他員工福利	<u>440</u>	<u>416</u>
	<u>74,388</u>	<u>80,38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477</u>	<u>\$ 83,8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819	\$ 30,382
營業費用	<u>50,658</u>	<u>53,420</u>
	<u>\$ 77,477</u>	<u>\$ 83,80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10% 及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個體財報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098	\$ 29,3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0,667</u>)	(<u>25,276</u>)
淨利益 (損失)	<u>(\$ 569)</u>	<u>\$ 4,083</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051)	(\$ 4,82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u>	<u>7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3,050)</u>	<u>(\$ 4,09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15,044)</u>	<u>(\$ 24,028)</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3,009)	(\$ 4,806)
不計入課稅所得	(42)	(15)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u>	<u>7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3,050)</u>	<u>(\$ 4,095)</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539</u>	<u>(\$ 35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362	(\$ 259)	\$ 539	\$ 1,642
存貨跌價損失	703	294	-	9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2	607	-	869
虧損扣抵	5,853	1,535	-	7,388
	<u>\$ 8,180</u>	<u>\$ 2,177</u>	<u>\$ 539</u>	<u>\$ 10,89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12,760	(\$ 934)	\$ -	\$ 11,82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4	61	-	85
	<u>\$ 23,353</u>	<u>(\$ 873)</u>	<u>\$ -</u>	<u>\$ 22,480</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584	(\$ 872)	(\$ 350)	\$ 1,362
存貨跌價損失	271	432	-	70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	162	-	262
虧損扣抵	1,079	4,774	-	5,853
	<u>\$ 4,034</u>	<u>\$ 4,496</u>	<u>(\$ 350)</u>	<u>\$ 8,18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利益	\$ 12,300	\$ 460	\$ -	\$ 12,76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4	(60)	-	24
	<u>\$ 22,953</u>	<u>\$ 400</u>	<u>\$ -</u>	<u>\$ 23,353</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764	119
27,495	121
7,683	122
<u>\$ 36,94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1,994)</u>	<u>(\$ 19,933)</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778</u>	<u>58,778</u>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皆為淨損，產生反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之變動	利息費用	利息支付數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u>\$ 6,515</u>	<u>(\$ 2,486)</u>	<u>\$ -</u>	<u>\$ 76</u>	<u>(\$ 76)</u>	<u>\$ 4,029</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之變動	利息費用	利息支付數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u>\$ 8,966</u>	<u>(\$ 2,451)</u>	<u>\$ -</u>	<u>\$ 112</u>	<u>(\$ 112)</u>	<u>\$ 6,515</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2,006	\$ -	\$ -	\$ 12,006
衍生金融工具	-	430	-	430
	<u>\$ 12,006</u>	<u>\$ 430</u>	<u>\$ -</u>	<u>\$ 12,43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186	\$ 3,186
	<u>\$ -</u>	<u>\$ -</u>	<u>\$ 3,186</u>	<u>\$ 3,186</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16	\$ -	\$ -	\$ 5,016
衍生金融工具	-	275	-	275
	<u>\$ 5,016</u>	<u>\$ 275</u>	<u>\$ -</u>	<u>\$ 5,29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857	\$ 2,857
	<u>\$ -</u>	<u>\$ -</u>	<u>\$ 2,857</u>	<u>\$ 2,85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 -	153	-	153
	<u>\$ -</u>	<u>\$ 153</u>	<u>\$ -</u>	<u>\$ 153</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8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329</u>
年底餘額	<u>\$ 3,186</u>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5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729</u>)
年底餘額	<u>\$ 2,857</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商品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或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其於進入清算程序者係以資產法之淨變現價值估計公允價值；餘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同種類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436	\$ 5,2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305,709	278,2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權益工具投資	3,186	2,8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37,332	46,4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5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營業稅及應付短期員工福利等）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

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評估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規範。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因交易而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七及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外幣餘額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 8,146)		(\$ 4,106)		益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8,114	\$ 182,012
－金融負債	4,029	6,51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6,935	25,59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14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及定期存款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6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及定期存款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未上市（櫃）權益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股票及基金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600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59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51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5.27% 及 41.18%。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及 145,000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17,355	\$ 16,389	\$ 3,472	\$ 116
租賃負債	214	427	1,756	1,689
	<u>\$ 17,569</u>	<u>\$ 16,816</u>	<u>\$ 5,228</u>	<u>\$ 1,80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17,669	\$ 20,605	\$ 8,206	\$ -
租賃負債	214	427	1,922	4,086
	<u>\$ 17,883</u>	<u>\$ 21,032</u>	<u>\$ 10,128</u>	<u>\$ 4,086</u>

(2)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5,670	\$ 8,741	\$ 3,692	\$ -	\$ -
一流 出	(\$ 5,508)	(\$ 8,531)	(\$ 3,634)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969	\$ 13,806	\$ 6,222	\$ -	\$ -
一流 出	(\$ 3,064)	(\$ 13,738)	(\$ 6,071)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及附表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子 公 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孫 公 司	<u>\$ 59</u>	<u>\$ 57</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孫 公 司	<u>\$ 1,187</u>	<u>\$ 5,890</u>

上述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本公司代孫公司向客戶收取之貨款。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6,465</u>	<u>\$ 16,065</u>
退職後福利	<u>284</u>	<u>282</u>
	<u>\$ 16,749</u>	<u>\$ 16,34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市場趨勢決定。

上表短期員工福利係估計數，因此可能與未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作為銀行融資額度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08,532</u>	<u>\$ 108,532</u>
投資性不動產	<u>15,515</u>	<u>15,735</u>
	<u>\$ 124,047</u>	<u>\$ 124,267</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外 幣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251 30.705 (美元：新台幣)	\$ 191,93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8,805 30.705 (美元：新台幣)	270,371
衍生工具 美 元	580 註	43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65 30.705 (美元：新台幣)	11,207

111 年 12 月 31 日

<u>外 幣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97 30.725 (美元：新台幣)	\$ 125,88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9,117 30.725 (美元：新台幣)	280,114
衍生工具 美 元	350 註	27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4 30.725 (美元：新台幣)	20,709
<u>非貨幣性項目</u>		
衍生工具 美 元	400 註	153

註：帳面金額係以履約匯率與現時匯率之差額乘上名目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美元	30.705 (美元：新台幣)	(\$ 4,334)	30.725 (美元：新台幣)	(\$ 1,301)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七及二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損失	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00,000	\$ 200,000	\$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284,269 (註一)	\$ 284,269 (註一)

註一：係以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本期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包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61,114	\$ 12,006	-	\$ 12,006	—
	股票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372	12.5	1,372	—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00	1,814	19.0	1,814	—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非上市（櫃）股票若無市價可供參考，係依據公允價值評價方法所評定之估計市價。

註二：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失	本期認列 投資損失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6,191	\$ 196,191	50,000	100	\$ 270,371	(\$ 4,668)	(\$ 4,668)	註一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 (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家電組裝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	\$ -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818) (155 仟美元)	100%	(\$ 4,818) (155 仟美元)	\$ 265,052 (8,632 仟美元)	\$ 205,288 (6,794 仟美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26,404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趙 國 樑	4,126,392	7.0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存貨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十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 100</u>
銀行存款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338
國內銀行外幣活期存款	219 仟美元@30.705	<u>6,710</u>
小 計		<u>16,048</u>
約當現金		
國內銀行外幣定期存款	年利率 5.10%~5.40%，1,760 仟美元@30.705	<u>54,041</u>
小 計		<u>54,041</u>
合 計		<u>\$ 70,189</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祥	峰	實	業	\$	643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鴻海集團	\$ 7,381
PLEXUS 集團	6,036
和碩集團	5,925
ARRIS 集團	5,248
GAST MANUFACTURING, INC	4,113
路川集團	3,991
HUGHES NETWORK SYSTEMS LLC	3,574
大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490
其他（註）	<u>8,570</u>
合 計	<u>\$ 48,32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現價
		值	值
製成品		\$ 12,279	\$ 13,027
原料		4,697	4,712
在製品		1,767	2,066
商 品		<u>615</u>	<u>920</u>
合 計		<u>\$ 19,358</u>	<u>\$ 20,725</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減)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採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 收益(註一)	遞延已 實現損失	盈餘分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金額					股數(股)	(%)	金額		
採權益法計價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50,000	\$ 280,114	-	\$ -	(\$ 5,075)	(\$ 4,668)	\$ -	\$ -	50,000	100	\$ 270,371	\$ 270,371	無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詠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5,648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4,095
丞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215
松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39
博曜有限公司	1,644
安天德百電股份有限公司	1,528
利錡有限公司	1,414
其他（註）	<u>7,125</u>
合 計	<u>\$ 25,50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金 額
銷貨收入		
沖 壓 件	34,102	\$ 287,754
模 具	14	928
其 他	24	<u>3,325</u>
小 計		292,007
減：銷貨退回		1
銷貨折讓		<u>520</u>
銷貨收入淨額		291,486
勞務收入－佣金收入		<u>2,068</u>
營業收入淨額		<u>\$ 293,554</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年初存料	\$ 6,360
加(減): 本年度進料	75,134
其 他	(219)
年底存料	(4,697)
出售原物料	(393)
本年度原物料耗用	76,185
直接人工	17,703
製造費用	139,244
製造成本	233,132
加(減): 年初在製品	2,669
其 他	(461)
年底在製品	(1,767)
出售在製品	(45)
製成品成本	233,528
加(減): 年初製成品	18,001
其 他	(151)
年底製成品	(12,279)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239,099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354
加(減): 本年度進貨	30,330
其 他	(21)
年底商品	(615)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30,048
其他項目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成本	438
模具銷售款	(6,416)
轉列其他設備	(22,181)
其他項目小計	(28,159)
銷貨成本	\$ 240,988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4,832	\$ 21,118	\$ 7,826	\$ 43,776
進出口費用	3,927	-	-	3,927
保險費	1,215	2,569	-	3,784
其他(註)	<u>4,072</u>	<u>12,070</u>	<u>568</u>	<u>16,710</u>
合 計	<u>\$ 24,046</u>	<u>\$ 35,757</u>	<u>\$ 8,394</u>	<u>\$ 68,19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663	\$ 43,788	\$ 66,451	\$ 25,484	\$ 46,304	\$ 71,788
勞健保費用	2,937	3,168	6,105	3,435	3,249	6,684
退休金費用	1,219	1,870	3,089	1,463	1,954	3,417
董事酬金	-	1,392	1,392	-	1,497	1,497
其他員工福利	-	440	440	-	416	416
	<u>\$ 26,819</u>	<u>\$ 50,658</u>	<u>\$ 77,477</u>	<u>\$ 30,382</u>	<u>\$ 53,420</u>	<u>\$ 83,802</u>
折舊費用	<u>\$ 75,079</u>	<u>\$ 288</u>	<u>\$ 75,367</u>	<u>\$ 86,134</u>	<u>\$ 618</u>	<u>\$ 86,752</u>
攤銷費用	<u>\$ -</u>	<u>\$ 173</u>	<u>\$ 173</u>	<u>\$ -</u>	<u>\$ 162</u>	<u>\$ 162</u>

附註：

-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4 人及 10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
- 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75 仟元及 823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764 仟元及 717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2 年度較 111 年度增加 6.56%。

3.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 (1) 董事及監察人：主要包括每人每次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及依公司年度獲利狀況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之董事酬勞。(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 (2) 經理人：經理人之薪酬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3) 員工：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伙食津貼)、績效獎金、員工調薪、年終獎金及依公司年度獲利狀況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之員工酬勞。並參照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等以核定薪資。
- (4) 績效獎金：依公司經營狀況及員工個人表現發放獎金。
- (5) 員工調薪：本公司依據各部門特性，考慮所屬員工之工作能力、工作態度、工作成果、言行操守、提案品質及數量、出缺席狀況、記功或記過次數等因素之全部或部份，以決定其調薪金額，調薪時機及調薪額度，由本公司視經營環境而決定之。

經營績效與薪酬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 至 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3%（含）以下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36,650	512,829	23,821	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008	288,176	(62,168)	(21.57)
無形資產		255	428	(173)	(40.42)
其他資產		47,626	46,791	835	1.78
資產總額		810,539	848,224	(37,685)	(4.44)
流動負債		66,385	83,120	(16,735)	(20.13)
非流動負債		33,481	35,569	(2,088)	(5.87)
負債總額		99,866	118,689	(18,823)	(15.8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10,673	729,535	(18,862)	(2.59)
股 本		587,781	587,781	0	0.00
資本公積		13,713	13,678	35	0.26
保留盈餘		147,554	161,705	(14,151)	(8.75)
其他權益		(38,375)	(33,629)	(4,746)	(14.11)
權益總額		710,673	729,535	(18,862)	(2.59)
說 明：					
1.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公司未來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變 動	
				增 金 額	%
營業收入		\$358,563	\$386,965	(28,402)	(7.3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05	774	69	8.91
營業收入合計		357,858	386,191	(28,333)	(7.34)
營業成本		288,363	315,422	(27,059)	(8.58)
營業毛利		69,495	70,769	(1,274)	(1.80)
營業費用		93,747	101,073	(7,326)	(7.25)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3)	(12)	9	75.00
營業損失		(24,255)	(30,316)	6,061	1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07	10,179	(1,872)	(18.39)
稅前淨損		(15,948)	(20,137)	4,189	20.80
所得稅利益		3,954	204	4,158	1,838.24
淨損		(11,994)	(19,933)	7,939	39.83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903)	5,597	(12,500)	(223.33)
綜合損益總額		(18,897)	(14,336)	(4,561)	(31.82)
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994)	(19,933)	7,939	39.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897)	(14,336)	(4,561)	(31.82)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減少：主要係 112 年處分固定資產減少所致。
2. 稅前淨損、淨損減少：主要係 112 年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3.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 112 年度營運虧損所致。
4. 其他綜合損益、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主要係 112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下跌所致。
5. 綜合損益總額、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要係 112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下跌所致。
6. 公司無財測，故無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最近兩年度變動悉屬正常波動，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無影響。

(二) 銷貨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前 後 期 增 減 變 動 數	差 異			原 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銷貨毛利	(\$1,273)	\$42,842	\$24,728	(\$5,950)	數量差異 (\$13,437)
分析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利銷貨價格差異：主要係 112 年度銷售量較多高單價之產品所致。 2. 不利成本價格差異：主要係 112 年度銷售量減少且成本單價較去高所致。 3. 不利銷售組合差異：主要係 112 年度銷售數量減少所致。 4. 不利數量差異：主要係 112 年度因銷售數量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91.91	115.25	(20.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08.30	290.42	40.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25	7.99	(34.2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 112 年度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 112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141,093	301,306	262,475	179,924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說 明	金 額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196,191	透過該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4,668)	無	無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因本公司外銷依存度高，易受匯率變動影響，故採穩健保守之外匯管理方式，由管理部隨時搜集匯率相關資訊，商請往來銀行及投資機構提供專業研究報告，不定期作成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表。
2. 管理部專責人員計算現有應付及應收外匯帳款量，以及預估未來六個月外匯進出量，作成預購或預售外匯建議，經總經理核決後，執行遠期外匯交易。
3. 本公司因無借款，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有關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詳第 146，203 頁；衍生性商品交易詳第 133，192 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1) 本公司針對未來市場上產品變化與需求的趨勢，以及客戶要求精準度及大量生產的特性，致力於模具設計與製作上突破，除了達到目前連續模不易克服的問題外，也探討不同材質結合所得到的功能以達成不同的應用目的，將是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的方向。
- (2) 深入研究金屬冷加工的不同面向，整合不同加工技術與工法，以期能滲入不同的產品區隔，並能保持技術優勢能領先競爭者。
- (3) 積極尋找切入車用電子/醫療/連網/通訊/衛星通訊等應用零件之開發機會。
- (4) 在節能減碳的產品潮流中，致力於現有產品效能提高，和綠能新產品的開發。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預計投入費用約為本公司年度營收的 2.0%-4.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均依照國內外法令遵循辦理，隨時收集資料，徵詢專業人士意見，提供管理階層參考。目前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科技改變、資安風險及產業變化，目前並無因科技改變、資安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沖壓產品適用產業十分廣泛，本公司致力於進貨與銷貨的分散，避免過份集中。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

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制訂「風險與機會管理作業」每年對主要風險範疇與對策進行評估。風險管理組織表如下：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單位	風險審議及控制	決策與稽核
1. 利率、匯率、通貨膨脹及財務風險。	管理部	董事會指定主管	董事會： 監督管理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長短期投資。	管理部	董事會	
3. 新技術，新製程。	事業部	副總經理	幹部會議及管理審查會議： 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管制
4. 業務、生產、品保、進銷貨等。	事業部	副總經理	
5. 法遵、訴訟或非訟事件等	管理部	總經理	
6. 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	管理部	總經理	稽核室： 風險之稽核、改善追蹤、報告
7. 氣候、環保、安全與衛生之風險管理。	管理部	管理部部門主管	
8. 緊急狀況與自然災害應變流程。	管理部	總經理	
9.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資訊室	副總及總經理	

風險管理政策：

1. 定義：

- 1.1. 風險係指影響本公司目標達成之不利事件。
- 1.2. 機會係指影響本公司目標達成之有利事件。
- 1.3. 風險與機會管理：風險管理用以制定策略、辨識風險事件並加以管理，使其在可控範圍內不超出本公司之風險胃納（係指本公司在追求目標時，所願意接受風險之多寡），並評估是否採用新作法、推出新產品、開拓新市場等各種可取可行的可能性，以合理確保本公司目標之達成。

2. 風險範疇：

- 2.1. 氣候、環保、安全與衛生之風險管理。
- 2.2. 緊急狀況與自然災害應變流程。
- 2.3. 財務風險管理：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等。
- 2.4. 經濟環境風險管理：利率變動，匯率變動，通貨膨脹等。
- 2.5. 政策及法令變動之影響與因應。
- 2.6. 營運風險：公司經營、技術、生產、進銷貨、訴訟或非訟事件等。
- 2.7. 資通安全：防止公司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3. 風險與機會管理作業：由永續發展體系管理代表指定人員使用 MF0208「風險管理評估表」實施風險評估，於每年管理審查會議中提出討論，經總經理

同意後偕同相關單位進行風險管理作業：

- 3.1. 風險識別：判斷哪些風險影響項目，應區分外部議題與內部議題。
- 3.2. 風險分析：評估風險概率及其影響。
- 3.3. 風險應對：提出降低威脅的方案和行動。
4. 風險監控：追蹤已識別的風險、監測殘餘風險與機會的可行性、識別新風險，持續 PDCA 循環。
5. 機會評估：依據風險評估考量可能的機會。
6. 處理相關風險和機會的措施，應整合到品質管理系統流程中，實施並於每年管理審查會議中評估有效性。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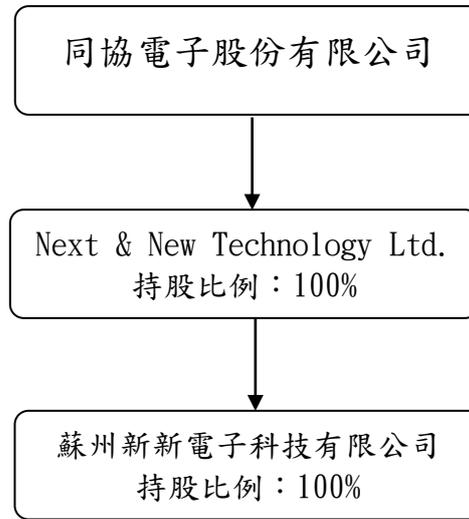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民國 112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A. 關係企業組織圖：



B.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C.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1999.08.13	P. O BOX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6,010,000	控股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999.10.25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吳淞江工業園區錦淞路 777 號	\$6,010,000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家電組裝等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皆屬製造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劉定泮	1,647,600	2.80%
	董 事	許焜上	2,227,680	3.79%
	董 事	盧光輝	864,163	1.47%
	董 事	王陳惠	723,017	1.23%
	董 事	陳春固	599,393	1.02%
	董 事	許家欣	871,477	1.48%
	董 事	趙均珮	2,947,880	5.02%
	董 事	趙伊媚	3,664,560	6.23%
	獨 立 董 事	李家宏	0	0.00%
	獨 立 董 事	林宗儀	0	0.00%
	獨 立 董 事	崔婉華	350,000	0.60%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董 事	劉定泮（註一）	50,000	100.00%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劉定泮（註二）	— （註三）	100.00%
	總 經 理	盧光輝	—	—

註一：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註二：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之代表人。

註三：蘇州新新電子公司為一非股份制公司。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企業名稱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新台幣：元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新台幣：元
資本額	\$1,535,250	\$218,885,061
資產總值	270,370,526	284,744,091
負債總值	0	14,608,638
淨值	270,370,526	270,135,454
營業收入	0	64,174,653
營業（損）益	(81,315)	(8,516,839)
本期（損）益	(4,668,763)	(4,803,767)

(二) 民國 112 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 定 泮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定泮

